

公司代码：600861

公司简称：北京人力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王一谔、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丁峰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6990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66,112,718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95,712,789.88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50%。2024年度，公司不进行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可能面临的相关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详情请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一、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7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 责任 5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北京国际人力	指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京国管	指	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天津融衡	指	天津融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创投	指	北京创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京国发	指	北京京国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北京外企、北京公司	指	公司子公司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公司	指	公司子公司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浙江公司	指	公司子公司浙江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公司	指	公司子公司广东方胜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公司	指	公司子公司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苏州公司	指	公司子公司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苏州有限公司
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指	公司子公司外企德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公司	指	公司子公司北京外企（江西）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福建公司	指	公司子公司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福建）有限公司
安徽公司	指	公司子公司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安徽有限公司
青岛公司	指	公司子公司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青岛有限公司
江苏公司	指	公司子公司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河南公司	指	公司子公司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河南有限公司
河北公司	指	公司子公司河北方胜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天津公司	指	公司子公司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天津有限公司
国际教育公司	指	公司子公司北京外企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外企数科	指	公司子公司北京外企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CR3/CR5	指	产业中业务规模前三名/前五名公司所占市场份额
德科集团	指	Adecco Group AG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除特别指明币种外，均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北京国际人力
公司的外文名称	FESCO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FESC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一谔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孙康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广渠路18号院世东国际大厦B座
电话	010-67771218
传真	010-67772788
电子信箱	fesco.ir@fesco.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81号院一区1号楼3层101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23年8月7日，经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公司注册地址（住所）由“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14号3层B303室”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81号院一区1号楼3层101”。 2023年5月6日，经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登记，公司注册地址（住所）由“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23号”变更为“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14号3层B303室”。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广渠路18号院世东国际大厦B座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22
公司网址	www.fesco.com.cn
电子信箱	fesco.ir@fesco.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朝阳区广渠路18号院世东国际大厦B座北京人力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北京人力	600861	北京城乡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郭顺玺、张家辉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 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 16 号院 1 号楼泰康集 团大厦 11 层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张冠宇、崔登辉、姜川、王志宇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 年 4 月 1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43,031,617,370.16	38,311,825,235.13	12.32	32,338,777,608.29	483,740,103.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1,404,762.84	547,982,163.28	44.42	414,393,421.00	-215,173,504.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3,460,595.48	257,855,822.34	106.88	-200,808,549.32	-200,808,54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687,489.76	643,884,543.29	-52.52	68,708,929.10	-81,682,157.30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 同期末增 减(%)	2022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532,560,203.43	6,014,698,830.93	8.61	5,240,640,640.26	1,983,024,035.25
总资产	16,424,091,192.37	16,359,163,610.86	0.40	16,785,072,959.31	2,800,437,611.3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1.3980	1.0785	29.62	1.0571	-0.6792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1.3980	1.0785	29.62	1.0571	-0.67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 每股收益（元 / 股）	0.9423	0.5339	76.49	-0.6339	-0.63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2.61	9.67	增加2.94个百分点	8.23	-1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0	5.00	增加3.50个百分点	-9.61	-9.6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幅较大,主要原因系置出资产在置出前及保留资产的业绩亏损对公司上年同期业绩表现造成影响,其中由于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置出资产产生的土地增值税等相关税费约 19,660 万元影响了上年同期损益。

同时,2023 年 4 月公司完成了重大资产重组主要置入、置出资产的过户工作,将原主要从事商品零售、物业业务的相关资产、负债置出,与北京国管、天津融衡、北创投以及京国发持有的北京外企 100%的股权进行资产置换。公司与置入资产北京外企合并前后均受北京国管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因此公司对北京外企的合并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规定调整了 2023 年度合并报表,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置入资产北京外企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损益为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12.32	主要系业务外包服务较上年增长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42	主要系公司本期营业收入增加及公司降本增效措施效果显著;同时因上年同期置出资产在置出前及保留资产的业绩亏损对上市公司 2023 年年度业绩表现造成影响;由于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置出资产产生的土地增值税等相关税费约 19,660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6.88	主要系公司上年同期置入资产北京外企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损益为非经常性损益。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2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垫款增加及业务执行的时间性差异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29.62	主要系公司本期营业收入增加及公司降本增效措施效果显著;同时因上年同期置出资产在置出前及保留资产的业绩亏损对上市公司 2023 年年度业绩表现造成影响;由于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置出资产产生的土地增值税等相关税费约 19,660 万元。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 收益（元 / 股）	76.49	主要系公司上年同期置入资产北京外企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损益为非经常性损益。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0,550,147,022.62	11,316,149,485.01	11,312,633,930.84	9,852,686,931.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0,691,942.21	223,176,425.25	207,492,697.06	150,043,698.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5,990,239.23	90,518,712.44	125,682,001.81	131,269,642.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5,219,191.31	375,627,821.51	326,725,573.20	338,553,286.3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5,860,938.46	/	71,947,285.16	-482,189.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64,972,335.95	/	198,440,254.04	4,156,286.1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260,098.07	/	4,455,400.20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35,849.44	/	20,336.25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2,928,393.15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459,137,439.09	954,004,432.5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49,253.15	/	-3,086,575.43	-17,298,583.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165,564,680.44	147,839.3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0,641,434.88	/	52,684,387.58	53,019.4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1,772,489.61	/	225,467,123.50	325,272,795.68
合计	257,944,167.36	/	290,126,340.94	615,201,970.3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4,531,801.66	106,193,470.90	-48,338,330.76	5,260,098.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332,350.00	6,757,900.00	425,550.00	-
应收款项融资	8,027,443.20	7,826,270.40	-201,172.80	-162,011.79
合计	168,891,594.86	120,777,641.30	-48,113,953.56	5,098,086.28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面对外部复杂严峻的形势，公司坚持“市场化、专业化、数字化、国际化”的战略方向，牢牢把握宏观经济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坚持深耕人力资源服务主业，紧跟市场变化与客户需求，加大客户拓展与维护力度，多措并举降本增效，展现出较强的业务稳定性和业绩韧性。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303,161.74 万元，同比增长 12.32%；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140.48 万元，同比增长 44.42%；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346.06 万元，同比增长 106.88%。

报告期内，置入资产北京外企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175.85 万元，业绩承诺实现率为 146.78%；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547.62 万元，业绩承诺实现率为 102.24%。

（一）全面加强市场化拓展力度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客户开发力度。公司全年新增千人规模大客户 30 家，其中 14 家为民营企业，公司为民营企业的健康发展提供人才供给。此外，公司各子公司也在不断深化重点行业领域的客户拓展。北京公司签约当地国有交通领军企业的全流程外包服务项目；上海公司签约多家民营及外资知名金融机构客户的外包业务项目；浙江公司积极拓展本地知名互联网公司的灵活用工业务；广东公司签约国内知名基建集团下属公司的外包服务项目；深圳公司全力开拓无人机行业龙头企业的呼叫中心外包业务；苏州公司签约国内知名汽车集团的外包服务项目；江西公司签约国有大型物流集团的外包服务项目；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约国内知名连锁酒店集团的人事管理服务项目。

（二）推动业务外包专业化发展

公司着力提升以专业外包服务为核心的主营业务竞争力，持续强化专业外包能力建设。针对各类行业和客群，量身定制个性化的人力资源解决方案，并致力于服务经验的积累、推广和复制，从招聘能力建设、多行业拓展以及服务水平提升三个关键方面推动外包业务的专业化发展。

1、招聘能力建设方面

公司大力加强专业化招聘能力建设，为业务外包提供稳定且高质量的员工供给，提升业务外包的核心竞争力。一方面，公司通过深入研究目标行业的特定人才需求和发展趋势，建立专业化的招聘团队，并配备行业领先的招聘工具和技术；另一方面，公司通过对人才市场信息的深度挖掘和分析，为客户提供精准的人才匹配和高效的招聘服务。上海公司持续优化招聘体系和招聘流程，为客户提供端到端的人才供给解决方案，实时响应候选人并及时反馈给客户，同时结合数字化 AI 招聘工具提升招聘效率和降低招聘成本；广东公司成立外包共享运营中心，充分整合招聘资源及业务渠道，建立的招聘共享平台已经实现招聘需求发起、在线评估、市场信息反馈及接单等多个功能，有效地提升了业务外包的综合运营效率；浙江公司充分运用新媒体招聘模式构筑招聘核心能力，通过微信服务号、抖音、快手短视频等新媒体平台的流量转化，进一步拓宽了业务范围，增强了公司在物流配送、即时配送、共享出行等行业的市场渗透力；福建公司搭建产业工人招聘平台，并结合员工管理系统形成“招聘-员工管理-结算中心”为一体的专业化外包系统，为客户提供全流程线上化、可视化的专业化体验。

2、多元行业深耕方面

公司不断深化业务外包在多行业领域的专业化发展，在具有高附加值的科研、医疗、金融等行业，公司根据客户行业特性完善自身业务能力，提供符合行业特点的外包解决方案及增值服务，构筑业务外包的行业壁垒，进而提升业务外包综合价值。北京公司通过某大型民机研发中心工程师全流程的外包项目，不断攻克精专岗位的招聘难题，为未来拓展飞行器、重工业、机械制造等行业的业务外包奠定了经验和案例基础；安徽公司深耕国家重点产业，聚力开拓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以及新能源汽车领域的客户，为响应国家战略号召做好人才储备；青岛公司充分整合自身资源，成功与市属综合性三级甲等医院建立外包业务合作，继续扩大在当地医疗行业客户群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江苏公司通过优质服务赋能存量业务，陆续深化与省内政策性银行及大型国有银行的业务外包合作；河南公司接连拓展外卖服务领域中大型餐饮企业的业务外包项目，不断实现业务规模突破。

3、服务水平提升方面

公司不断提升业务外包的服务水平，准确把握并响应客户的即时性服务需求，追求精细化的服务和高质量的客户体验。苏州公司通过对客户调研访谈提纲的细化及对人员画像的优化，准确把握客户需求，

通过组建专业项目团队，满足客户的即时性服务需求，力求为客户提供可靠且有保障的服务；深圳公司通过强化业务外包现场考勤管理、工服和工具的配备，以及对于外包员工的通用技能培训，逐渐完善外包项目的体系化、规范化建设，实现与竞争对手的差别化发展。

（三）完善大客户集中管理机制

公司通过组织建立和组织保障，逐步实现公司对集团内大客户的集中管控，通过对华为、小米等大客户的重点调研、关系维护和价值深挖，以提升公司整体服务质量、客户体验及客户粘性，不断深化与大客户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同时，公司依托市场化活动，构建大客户拓客渠道，成功与京东方等电子信息类大客户建立了战略合作联系，并积极与高等院校、行业协会及政府单位建立沟通渠道，努力推进公司战略生态建设。

（四）推进人事管理集约化运营

公司充分结合当前经济形势及市场环境，通过业务单元整合及流程优化，探索人事管理及相关服务的集约化运营管理模式，盘活内部资源，激发内部协同潜力，形成规模化效应。

1、京津冀地区

公司将基础人事服务运营业务整合迁移至河北公司和天津公司，充分利用河北及天津地区的经济资源及市场潜力，拓展业务范围，降低运营成本，实现公司在京津冀地区的均衡布局。

2、华东和华南地区

公司通过信息科技公司对苏州、浙江、山东、福建、深圳、安徽等地区的基础人事服务业务进行整合，实现对该类业务的集约化管理。以统一的系统和流程规范运营操作，降低人工成本，提升服务标准化水平及服务质量；同时对供应商资源进行有机整合，有效降低服务采购成本，增强业务盈利水平。

3、其他地区

公司部分子公司通过适时调整人事管理业务组织架构，优化服务流程，将原有按业务类型布局的架构调整为按照服务模式布局的架构，同时将子公司部分分公司的人事管理业务整合，从而降低整体业务交付成本，提升交付质量。

（五）合理布局业务全球化发展

公司通过打造全球人事外包管理、国际人才甄选、出海企业管理与人员培训等一站式服务解决方案，持续构建全球化的服务体系。

1、设立国际化平台公司

公司着力完成海外业务经营实体的初步布局。2024 年 6 月底，公司以新设立的新加坡公司作为海外投资平台，为公司未来拓展海外业务提供强力支撑；香港公司控股子公司 FESCO Personnel HK Co., Limited 在 2024 年也开始正式运营。

2、丰富多样化产品

公司出海业务已涵盖人才招聘、人才外包、薪酬服务、跨地区用工管理等多个环节，能够为企业提供一站式解决方案。通过员工日常管理与服务（包括岗前培训、员工来华签证等）、工伤处理、员工解雇谈判、用工政策咨询、海外招聘等差异化服务，取得与市场上其他海外业务竞争对手在服务体验和服务能力上的差异化竞争优势。

3、加强境外合规管控

通过组建合规专家团队或与海外当地的专业服务机构合作，确保服务符合当地劳工政策的要求，降低出海企业的用工风险。

（六）加强产品多元化能力建设

公司着力整合资源，推动业务在政务服务、招聘业务、灵活用工、弹性福利、培训咨询等领域的多元化发展。

1、政务服务方面

公司持续加强以综合窗口为主的多领域政务服务能力建设，不断完善政务服务生态体系。北京公司同地方政府单位协作制定并宣贯政务服务综合窗口人员能力与服务规范，通过对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的加强，扩大在区域市场积极示范的引领效应。

2、招聘业务方面

北京公司借助国央企引入海外高端人才的契机，聚焦高科技产业人才池储备，升级“京企直聘”平台，提升对国央企的服务能力；上海公司为电商客户搭建自主招聘团队，重点打造自招能力，提升了对客服、电商运营、催收等岗位的招聘交付能力；苏州公司、河南公司积极承接地方政府的就业帮扶及人才选聘项目，促进千余人就业。

3、灵活用工方面

浙江公司搭建新媒体与经纪人招聘模式，通过微信服务号等平台为灵活用工业务积累大量潜在资源，同时深耕互联网本地生活、仓配物流、快消零售业等领域，覆盖城市蓝领、临时工、兼职工等灵活就业岗位，提供灵工招募、用工设计、系统服务、薪税福利、风险管理、政策服务等增值服务。

4、弹性福利方面

北京公司持续推进福利板块的整合工作，通过提供定制化服务和优化解决方案，提升客户粘性；福建公司塑造“大福”品牌，为外包员工搭建全维度弹性福利体系；上海公司积极探索生成式人工智能技术领域对现有弹性福利整体服务的积极影响，持续优化用户体验。

5、培训咨询方面

江苏公司深耕工伤预防培训业务，通过协助相关部门建立省级交付标准，同时大力拓展企业端业务，引领当地行业发展方向；安徽公司通过构建独立的职业技能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新能源和科技型职业工种的职业技能培训和考试认证服务；国际教育公司持续深耕教育培训领域，与 120 余所院校建立合作，根据院校需求研发关联项目与产品，同时不断完善 IT、国际教育、职场辅导等培训课程体系，搭建线上学习平台与师资库。

（七）优化集团化总部职能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将全资子公司北京外企持有的区域公司、部分产品公司股权划转至公司直接持有，进一步强化公司的集团化管理职能，同时实现产品型子公司集中管理和压缩管理层级，为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打下坚实基础。此外公司还调整优化了董事会和监事会设置，进一步丰富了公司董事会人员结构，增强公司董事会专业化、国际化形象，提高监事会决策效率，为公司的科学决策注入新的动力。

（八）持续推进数字化能力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在数字化业务助力、数据管理等方面协同推进。

1、数字化业务助力方面

公司推动大模型应用及产品创新，优化业务服务效率和客户服务体验。外企数科公司依托大数据与人工智能算法，于中国（北京）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推出“HR 小姐姐”“爱力”“政多多”等数字人形象，实现专业场景实时对话及肢体反馈能力；信息科技公司自主研发数智化人力资源管理工具 iHRS 平台，实现薪税政策整合、数据过程管理和结果分析，并支持对接客户自有系统接口，帮助 HR 团队轻松完成复杂的薪税计算和管理流程；上海公司成立 AI Sourcing 团队，持续优化数字招聘助理的人才画像与沟通话术，大幅提升 AI 招聘的产能和运营效率。

2、在数字化升级方面

公司通过与昆仑万维等科技企业的持续合作，规划了双重技术路径——开源维度融合 DeepSeek 等先进模型的技术生态，闭源层面持续探索与先进技术企业合作，博取众家之长，推动自身数字化能力迭代升级；通过加强顶层设计，推进数据价值化管理，实现用户侧数据贯通，与北京国际大数据交易所合作上架数据集；外企数科构建精细化管理流程，沉淀数字资产。

（九）不断提升 ESG 治理水平

公司始终秉持可持续发展理念，高度重视 ESG 治理，不断提升董事会在 ESG 领域的参与度，持续强化 ESG 治理能力与绩效。同时，公司借鉴国内外 ESG 评价标准，与各方利益相关者携手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

2024 年 8 月，公司 ESG 实践案例《全力以赴“促就业”加力实现“就好业”》成功入选《北京市属国企环境、社会及治理（ESG）蓝皮书（2023-2024）》“社会篇”优秀案例。本案例的入选展现了公司在服务国家实施就业优先战略中的使命担当，凭借高质量的可持续发展实践，致力于成为新时代社会建设中人力资源服务领域的标杆企业。上海公司发布了首份可持续发展报告，详细展示了在环境、社会责任及 ESG 治理等方面的实践和成效，并推动 ESG 理念融入公司治理和业务经营，为公司 ESG 体系建设提供了新鲜经验和注脚。

1、环境责任

公司始终践行勤俭节约、绿色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通过实施绿色办公，持续关注低碳环保、节能减排、减少资源消耗；公司鼓励从实际出发，从身边事做起，践行环保理念，为建设美丽中国贡献力量。

在绿色办公与运营方面，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关于循环经济发展模式和“双碳”战略目标的倡导，坚持简洁、实用、自然原则，采用定时断电、节能设备、自然光照等措施，减少能源消耗；办公用品按需采购，推广可循环利用物品，无纸化办公，通过与回收机构合作，推动资源再利用，提高资源利用率；通过张贴宣传海报，增强员工环保意识，落实垃圾分类管理，引导员工正确投放；鼓励低碳出行，通过远程会议、电子合同等方式减少差旅需求，优先使用公共交通或新能源交通工具；通过持续优化绿色办公举措，助力公司实现绿色转型。

在安全生产保障方面，公司严格遵守环保及安全生产法规，健全安全体系，制定应急预案，定期排查隐患，强化预警机制，保障员工安全。

在环保履责成效方面，公司于 2023 年顺利取得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颁发的 ISO9001、ISO14001、ISO45001 “三体系”认证，并获国际认证联盟（IQNet）认可。2024 年顺利通过年度审核，标志着公司在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方面达到国家与国际双重标准。

2、社会责任

（1）员工关爱与员工权益方面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秉持“员工是最宝贵的财富，人才是第一资源”理念，维护员工基本权益，构建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严格遵循劳动法律法规，完善招聘管理，确保公平公正；注重员工成长与发展，推动员工与企业共成长、共发展。

在保障员工权益方面，公司建立了与战略匹配、兼顾内部公平性和外部竞争性的薪酬体系，实行宽带薪酬管理，强化绩效激励，激发企业活力。提供国家法定假期及企业福利假，保障员工的工作生活平衡。依法签订劳动合同，五险一金覆盖率 100%，并提供企业年金、年度体检、补充医疗等福利保障，切实提升员工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在关爱员工发展方面，公司不断提供更广阔的发展平台，积极鼓励员工通过内部公开竞聘、招聘等方式，参与内部轮岗实践，推动跨部门、跨岗位流动与协作，激发组织活力，促进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公司高度重视青年人才培养，2024 年通过“管培生项目”招募 29 名青年人才，储备公司未来骨干力量。

（2）客户信息及隐私保护方面

公司高度重视客户信息与隐私保护，将其视为企业社会责任的重要组成部分。为此，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客户信息保护制度，确保数据的安全性和隐私性。

公司制定并实施公开透明的隐私政策，明确客户信息的收集、使用、存储和共享规则，切实保障客户的知情权。根据数据敏感程度，实施科学合理的分类分级管理，对高敏感信息采取更加严格的保护措施，确保信息安全风险可控。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通过 ISO27001 信息安全体系认证，并完成关键业务系统的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备案，同时定期进行安全合规审查。

公司还实施严格的访问权限管理机制，利用身份认证、授权管理等技术手段，有效从源头防范客户信息泄露等风险。此外，数据保护和隐私安全培训已纳入员工培训体系，不断提升员工的数据保护意识和专业技能，全面维护客户的合法权益。

（3）促进多元人群就业方面

公司始终牢记服务国家实施就业优先战略的责任使命，将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作为核心任务，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在促进重点群体就业方面采取了多项有效措施。

在助力高校毕业生就业方面，公司打造了“京企直聘”人才引进平台，2024 年平台发展迅速，目前已入驻北京市属国企 790 家，发布岗位超过 15,000 个。平台全年举办了多场线上线下招聘活动，累计吸引了 300 多家企业参会，累计收到简历 20,000 余份。此外，公司作为上海市“综合类见习基地”，为全市企业提供“见习外派单位”和“见习岗位”申请服务，并提供见习人员招聘、管理及审计服务。公司长期支持青年就业，与各省、市、区及街道保持良好合作，同时与高校紧密合作，共同推动就业，切实做好帮助高校毕业生成长成才的服务支持。

在促进残疾人就业方面，自 2016 年以来，公司推动扶残项目，已覆盖全国 33 个核心城市，建设了 450 余家残疾人帮扶就业基地，提供培训和招聘服务 3 万人次，链接 3000 余家优质企业，累计帮助 3 万余人次残疾人就业。2024 年，公司为 186 家企业提供就业安置服务，举办 200 余场招聘活动，帮助 5899 名残疾人实现就业。在原有就业服务基础上，公司进一步拓展创新举措，开展“融合就业学职转

衔实践计划”“开发残疾人劳动项目”“制定关爱体系”和“打造科技助残平台”，积极推动残疾人高质量就业。

在推动退役军人就业方面，公司精准实施帮扶措施，搭建退役军人的就业服务平台，凭借丰富企业资源，为各区域退役军人事务局等机构举办超 60 场线上线下招聘会、8 场直播带岗，提供千余次精准帮扶，累计为 3 万余名退役军人及家属提供就业服务，助力 3000 多名退役军人就业。2024 年获得爱国拥军促进会会员单位授牌。

在加快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方面，组建蓝领项目就业促进团队，集中专业力量打造蓝领用工服务项目，提升就业援助的精准性和及时性，助力困难群体就业。公司根据企业岗位需求，开展大规模技能培训，组织多批次专场招聘活动，并提供岗前推介服务。全年为就业困难群体对接 40 余家企业，提供 60 余项招聘需求和 2000 余个就业岗位，成功帮助 1600 余人再就业，并为 1000 余人次提供职业技能培训。

（4）助力人才高地建设方面

公司始终坚持以服务人才高地建设为引领，为人才高地建设提供坚实的人力资源服务保障。

在国际人才服务保障方面，公司承担了北京市国际人才服务“一个窗口”建设，助力政府打通国际人才服务的“最后一公里”。公司打造的“易北京”移动端平台，提供证件办理、求职招聘、人事用工、医疗教育等一站式服务。2023 年，北京市政府门户网站英文版集中展示“易北京”入口，提升平台影响力。截至 2024 年底，平台访问量近 100 万人次，注册用户近 4000 人。公司作为京津冀国际职业资格查询验证唯一服务单位，截至 2024 年底，平台服务近千家企业，助力北京市优化营商环境、吸引国际人才。公司推动国际职业资格证书与国内职称评价衔接，实现职业资格双向互认，促进重点产业发展和全球人才流动。

在促进青年人才创新发展方面，公司积极参与推动 GNIS 全球创新服务网络建设，做好 GNIS 平台网站的建设及运营。GNIS 是由北京海外学人中心联合国内外合作机构共同发起成立的国际人才交流服务平台，以青年人才为主体，以服务创新发展为驱动，通过链接全球最优创新服务政策主体、市场主体和人才主体，促进青年人才创新发展，推动全球创新资源自由流动。公司作为海学中心战略合作伙伴，秉持共商、共建、共享的理念，支持推动凝聚共识、资源共享、互利共赢。自 2024 年初，公司支持海学中心建设 GNIS 线上网站系统，实现人才端、企业端、管理端的一体化功能整合，为 GNIS 整体运行提供一站式平台与展示窗口。

在人才研究成果方面，公司积极发表助力人才高地建设的研究成果，展现专业担当。公司在行业期刊《人力资源服务》杂志上发表多篇论文，分享在新一代信息技术职业培训及人力资源开发领域的实践经验与创新思路；公司深度参与行业发展报告编写工作，在北京市委组织部人力资源研究中心组织编写的《北京人才发展报告》以及北京国际人才交流协会组织编写的《首都国际人才发展报告（蓝皮书）》中，贡献了具有实践价值的专业研究成果。这些报告基于公司的实践经验和行业洞察，为持续推动人才战略升级、全力助推人才高地建设贡献力量。

（5）助力乡村振兴方面

公司多维度助力乡村振兴，展现企业责任担当。

在定向帮扶方面，北京公司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前往北京密云高岭镇小开岭村开展帮扶工作，助力首都乡村振兴。上海公司定向支持云南省澜沧沪滇协作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二期建设，推动当地乡村经济发展。

在劳动力转移就业与乡村产业融合发展方面，北京公司携手 200 余家合作单位，成功帮助 6000 余名农村转移劳动力和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提供多样化培训课程，涵盖基础知识与专业技能，累计惠及万余人次。公司持续探索多元化合作模式，深化各方合作，推动蓝领就业市场健康发展，以实际行动助力乡村振兴。

在人才供给方面，江苏公司承接团市委青年团员管理项目，通过专业高效的服务，深入推进校地融合，为大学生更高质量就业蓄力赋能。推动实施大学生“进机关 进园区 进企业 进社区 进乡村 进校园”等实习实践计划。

（6）公益慈善事业方面

公司情系社会民生，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与慈善事业，在专注业务发展的同时，持续以实际行动彰显国企担当。

作为 2024 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北京市残联指定承办方，协助搭建“科技助残，共享美好生活”主题展区。参与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组织 7 名党员志愿者提供专业讲解服务，总计 229 小时，并获表彰。在上海国际马拉松赛事中，公司志愿者队伍承担赛事与急救服务，14 人次累计服务 56 小时，并成

为黄浦区红十字会唯一常驻白领救护队。公司还定期举办残疾人公益招聘会及残健融合活动，助力企业普及残障知识，促进残疾人更高质量就业。此外，多地公司举办企业用工公益沙龙，协助人力资源从业者掌握最新政策动态，推动企业合规用工；积极参与义务植树、无偿献血等公益活动，践行社会责任，持续推动绿色环保与社会和谐发展。

（7）社会交流方面

公司凭借丰富的经验和资源，通过高端论坛、企业参访、调研报告发布以及榜单评选等活动，连接政府、媒体、高校与企业，推动行业理念创新，塑造全新生态格局。

公司积极推动全球人才交流合作，深度配合承办了 2024 中欧人才论坛，致力于推动全球优秀人才流动与发展，拓展高附加值人力资源服务，助力高水平人才高地建设。本次活动经贸分论坛由德科集团与北京国际人力合资成立的 LHH FESCO 承办，围绕“当前经济贸易环境下的人才趋势”，深入探讨我国企业在全球化背景下的人才管理与发展战略。

公司亮相多个大型行业和专业展会，展示创新服务成果。参加 2024 中国北京国际科技产业博览会，展示了数字化运营服务、人力资源共享服务、社保公积金收缴标准数据产品和北京国际人力 APP 员工自助服务平台等科技产品服务；亮相 2024 年服贸会，不仅展示了在人才高地建设、科技赋能服务和用工模式创新等方面的深厚积淀，更以实际行动引领了行业未来的发展方向。在“AI+人力资源服务”的理念指引下，公司围绕高频场景推出了“北京国际人力‘数字伙伴联盟’”，致力于为企业提供更加智能、高效的解决方案。

公司携手清华大学发起“中国幸福企业百强榜”评选，并成功举办“2024 中国幸福企业论坛”，致力于以幸福企业榜单力量，加速推动企业高质量转型，促进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公司联合《哈佛商业评论》中文版举办第九届“人才经济论坛”，为企业带来持续的价值增量，树立行业发展风向标；公司携手《哈佛商业评论》中文版联合发起高能团队评选，创新性地以“团队”为单位评选，树立行业发展风向标，助力行业探索未来管理新方法；公司创办了标杆企业参访系列活动，通过走进不同行业标杆企业，洞悉行业趋势，为企业变革与转型提供了专业的交流平台，2024 年推出 AI 专题，结合案例分析与实地学习，助力企业通过技术创新降本增效，提升综合竞争力；公司成功举办 2024 Win4Youth 系列活动，吸引 3400 余人参与，员工参与率达 95.6%，获广泛好评，为企业可持续发展与员工福祉贡献积极力量。

3、治理责任

公司不断完善治理体系，提升综合治理能力，始终坚持稳健合规的经营，致力于增强企业活力并提高效益；公司积极识别和管控发展过程中的各类风险，持续优化治理效能，为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公司治理相关情况，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以及“第四节 公司治理”相关内容。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2024 年人力资源服务行业整体情况

1、市场规模发展情况

我国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在政策、技术与市场需求的多重驱动下，市场规模持续扩大，行业整体向数字化、一体化、国际化方向转型升级。根据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公布的《2023 年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截至 2023 年末，全行业共有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6.99 万家，从业人员 105.84 万人；2023 年全年为 3.31 亿人次劳动者提供就业、择业和流动服务，同比增长 5.6%；服务用人单位 5,599 万家次，同比增长 6.3%。根据中研普华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24-2029 年中国人力资源行业市场前瞻分析与未来投资战略报告》，2023 年人力资源服务业营收达 3.2 万亿元，预计 2024 年市场规模将达到 3.5 万亿元。

2、发展阶段与周期性特点

自 1978 年以来，人力资源服务业经历了起步期、发展期、规范期和转型升级期，现在正逐步由成熟期向创新期过渡。劳务派遣、招聘等基础服务竞争日趋白热化，人才测评、组织管理咨询等高附加值服务日益成为行业新的增长点。根据沙利文发布的《2024 中国人力资源服务行业研究报告》，2023 年中国人力资源服务市场集中度 CR3 及 CR5 分别为 20.7%和 21.3%，头部厂商凭借品牌效应、规模经济、资源并购整合及技术创新等优势持续垒高竞争壁垒，市场集中度呈提升态势。

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发展水平与宏观经济波动有着一定的相关性，并呈现出一定的顺周期的特点。但同时，综合性的人力资源服务供应商，由于具备多元的客户群体、广泛的网络覆盖、专业综合的产品服务等优势，在经济出现波动时，仍能保持相对稳定的经营和业绩表现。

3、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人力资源服务行业汇聚了众多大型知名企业以及众多中小型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和创业公司，国内内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和外资机构并存。不同规模、不同类型的企业在市场中各有侧重，各自凭借不同的优势在市场中占据一席之地，形成了多元共生的格局。大型企业在品牌影响力、服务质量等方面具有优势；中小型企业则通过灵活多变的服务模式和低成本策略，在细分市场中寻找发展机会。公司凭借国有背景、全链条服务能力及国际化布局，位列中国人力资源服务行业第一梯队。未来，公司将通过技术升级与业务创新应对市场竞争和政策挑战，进一步巩固在行业领域的领先地位。

（二）政策法规对行业的影响

政府对人力资源行业的政策支持力度不断加大，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来支持行业的健康发展，同时也在不断加强对行业的监管，促进行业朝着专业化和规范化的方向发展。

2023 年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印发《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指南》，要求平台企业为灵活用工人员提供工伤保险，促使服务商进一步优化现有业务模式。同时，政策合规压力的加大使得劳务派遣机构需承担更高的合规成本，艾瑞咨询发布的《2023 年中国灵活用工市场研究报告》中显示，2023 年劳务派遣机构数量较 2022 年减少约 15%，部分中小机构因无法满足政策要求或运营压力的增大选择退出市场，行业整合进一步加速。此外，政策的不断完善也激发用工市场对“合规咨询+综合服务”一体化解决方案的新需求，为行业提供了新的业务赛道。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依托多年来的专业服务与品牌积累，坚持“市场化、专业化、数字化、国际化”战略发展方向，致力于为社会实现人才市场高效配置，为企业提升人力资本商业价值，为员工提供幸福职场生活体验，成为最可信赖的全球人力资源服务伙伴。公司凭借不断提升的品牌知名度、庞大优质的客户基础、综合丰富的产品体系、新技术的运用、规模广泛的服务网络以及国际合作经验及渠道，为客户企业提供包括人事管理服务、薪酬福利服务、业务外包服务、招聘及灵活用工服务等在内的一站式、综合化人力资源服务解决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1、人事管理服务

人事管理服务板块主要包括基础人事管理服务、劳务派遣服务等细分业务。

（1）基础人事管理服务

公司可提供综合人事管理服务。包括劳动关系管理、入离职管理、在职人事管理、社保、公积金代缴及管理；同时还提供人才引进、证件办理等解决客户员工个性化需要的服务；公司通过科技创新应用，研发人力资源系统平台，为客户提供全面的数字化人力资源服务解决方案，包括人力资源管理系统及数字化工具部署、自动化流程优化、智能化人事解决方案等。全方位覆盖人力资源事务型工作，帮助客户在不同阶段快速构建人事服务能力，提升合规水平，助力客户聚焦人力资源战略管理等核心职能。

（2）劳务派遣服务

公司可提供专业劳务派遣服务。能够为客户解决“临时性、辅助性或者替代性的工作岗位”需求，改善用工机制的灵活性，分担人员管理风险，使客户能进一步聚焦主业，帮助派遣员工享受全面的人事服务、弹性的工作机会和完善的权益保障。

2、业务外包服务

公司可提供专业业务及岗位人才外包服务。从客户需求出发，降低企业用工风险、提升管理效率，让客户从事务性工作中解脱，专注核心业务的开展。公司能够提供多行业多场景的人员外包、业务外包，具体包括 IT 外包、营销外包、物流外包、制造业操作人员和技工外包、财务外包、政务服务外包、档案管理外包、综合商务代理外包、呼叫中心外包、商保理赔外包等一系列专业化外包服务。公司聚焦垂直行业及专业领域，通过多样的招聘渠道、专业的人员管理及规范化的操作流程，简化客户用工程序，提升业务运作效率，减少人员管理成本。

3、薪酬福利服务

薪酬福利服务板块主要包括薪酬财税管理服务、员工弹性福利关怀服务、健康管理服务等细分业务。

(1) 薪酬财税管理服务

公司可提供薪酬财税管理服务。包括薪酬服务、税务代理、会计代理等。公司依托智能算薪平台，为客户提供全面、专业的薪酬财税管理服务解决方案，协助客户高效算薪、精准报税、有效降低时间和管理成本。

(2) 员工弹性福利关怀服务

公司可提供客户员工弹性福利服务。为客户制定员工福利管理策略、规划福利体系、优化福利成本。弹性福利涵盖整体弹性福利、节日祝福、专项福利、工会慰问四大解决方案，覆盖企业专属礼品、节庆关怀、生日祝福、双亲关爱、新生儿祝福、即时激励等十一大福利场景，帮助客户实现员工满意度和雇主品牌形象的全面提升。

(3) 健康管理服务

公司可提供客户员工健康管理服务。以“健康保障”、“健康体检”与“健康服务”为核心为客户员工提供涵盖全生命周期的职场健康管理解决方案。基于连续、互通的健康数据分析，实现从健康风险识别、健康干预、健康支持、健康保障、健康持续改善的客户员工健康管理闭环。

4、招聘及灵活用工服务

招聘及灵活用工服务板块主要包括灵活用工服务、招聘服务、招聘流程外包服务等细分业务。

(1) 灵活用工服务

公司可提供灵活用工服务。针对客户临时性、不定时性、个性化的用工需求，把握求职者临时性、灵活性、差异化的求职需要，借助专业化的灵活用工平台，协助用工主体与劳动者完成供需匹配对接，实现项目全流程管理、资金结算管控和税收合规管控，推动灵活就业，帮助客户降本增效。

(2) 招聘服务

公司可提供专业招聘服务。包括猎头（中高端人才寻访）、招聘培训及定制化招聘服务。为客户招聘各类型的人才，推荐高匹配度的目标候选人，为客户提供咨询、搜寻、甄选、评估、推荐并协助录用，充分满足客户在不同阶段的不同招聘需求。

(3) 招聘流程外包服务

公司可提供招聘流程外包服务。包括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笔面试考务服务、综合批量全国招聘、定制专项招聘会、派驻式招聘顾问、校园招聘以及其他定制化招聘服务等。

5、其他服务

除上述服务外，公司的其他服务包括职业教育、国际教育、国际人才服务、人才发展咨询、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法律咨询、背景调查、离职安置解决方案等。

(二) 公司经营及业务模式

我国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的业务类型丰富多样，其业务范围涵盖多个领域，主要可分为以下三种业务模式：第一种是聚焦特定细分市场的模式，这类机构主要为某一特定行业或市场提供专业化的人力资源服务；第二种是专注于单一产品服务的模式，这类机构专注于提供某一种特定的人力资源产品或服务；第三种是提供一站式全面解决方案的模式，这类机构能够为客户提供涵盖多种类型的人力资源服务，形成完整的服务体系，其业务覆盖人力资源服务产业链的多个环节。

从行业发展趋势来看，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已进入整合服务的新阶段，能够为客户量身定制整体解决方案的业务模式将成为市场的主流。公司始终以组织和人才的发展需求为出发点，经过多年在市场中的实践积累以及专业能力的不断提升，不断创新服务产品，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全方位、多元化的人力资源综合解决方案，推动产业的转型升级，为社会经济的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随着公司业务的持续拓展和服务范围的不断扩大，公司的销售模式和运营管理方式也在不断优化，以适应业务发展的需求和服务价值的提升，持续引领人力资源服务全产业链的升级进步，助力和服务新质生产力的发展。

1、业务销售模式

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销售理念，通过多渠道策略和创新营销手段，不断提升品牌影响力，有效拓展业务领域。公司凭借品牌优势，吸引新客户主动合作，同时通过优化客户关系管理，增强客户粘性，深度挖掘现有客户价值。此外，公司通过网络营销、参与行业峰会、与合作伙伴共享资源等方式，积极推广产品和解决方案，吸引潜在客户，开拓新的市场机会。公司还利用数据分析等新技术构建客户

画像，实现精准营销，提高销售成功率。公司通过持续培训销售团队，不断提升销售队伍的专业性和竞争力，推动业务持续增长和市场扩张。

2024 年，公司进一步完善大客户集团化管理机制，深化战略伙伴业务合作的拓展与落地保障工作，明确客户分级分类管理标准与管理原则，促进大客户保留与开发，提升大客户业务渗透率和贡献率，进一步提高客户管理效益。

2、运营管理模式

公司持续优化运营管理模式，致力于提升运营管理效能。2024 年，北京公司通过一系列举措推进业务管理提升，增强销售能力，提升产品竞争力和业务运营效率。通过成立客户交付中心，组建专业化交付团队，实施标准化业务交付流程，提升数字化交付能力，从而在降低运营成本的同时提高服务质量；通过成立外包业务支持部，完善外包资源管理体系，增强外包招聘能力，并搭建外包数字化管理平台；通过成立人事薪税运营中心，实现基础人事服务和发薪服务的集约化与标准化管理，提高服务一致性和效率；通过调整多部门职责，强化流程管理的专业性和标准性，增强部门运营分析能力，进一步推动企业数字化建设，确保公司在市场竞争中保持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

上海公司在运营层面以财务、人力资源和行政三大职能为核心，打造区域共享中心，强化跨部门、跨区域的协同效应，实现信息、资金、人力等资源的集约化利用，降低运营成本，推动服务标准化、运营数字化、数据精细化和创新持续化；在业务层面，上海公司成立了“全国 Payroll 整合项目组”，通过统一的流程和标准，整合多个区域公司的人事管理业务，进一步降低客单成本，提升运营效能。

（三）业绩主要驱动因素

1、战略引领驱动

报告期内，公司坚定秉持“市场化、专业化、数字化、国际化”的战略发展方向，充分发挥自身深厚的专业服务实力、独特的生态资源优势及丰富的数据资产价值，对标“世界一流、国内顶尖”的总体发展原则，以稳为本、以进为主，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进程，持续驱动公司业绩稳步提升，不断为社会、企业及员工创造价值。

在市场化发展方面，公司持续跟踪行业政策及研判市场发展趋势，广泛拓展公司渠道与生态合作网络，深化全面市场营销能力，并通过业务流程与系统优化，提升销售精细化管理能力，不断加强公司对人力资源服务行业细分专业领域的覆盖和渗透，并以客户需求为出发点，持续为客户设计并提供量身定制的解决方案。

在专业化发展方面，公司持续聚焦提升以专业外包服务为核心的主营业务竞争力，进一步深化外包专业能力建设，持续丰富专业外包服务方案与行业资料库，积极拓展专业外包市场机遇。同时，公司积极推进人事管理服务、薪酬财税管理服务运营效率提升，深化员工弹性福利关怀服务和健康管理服务产品能力，深耕招聘及灵活用工服务发展，持续推动数字化、教育等新兴专业业务发展。

在数字化发展方面，公司稳步提升数智协同能力，成功上线全国共享业财平台，并持续提升业财系统服务能力与数据治理能力，不断强化公司治理效能。积极探索 AI 赋能产品与服务能力提升，推动全链条数字化服务发展。

在国际化发展方面，公司持续加快布局出海业务，通过与国际合作伙伴的互利合作，共同开拓国际市场，通过一站式的出海业务服务方案，为出海企业提供全面的人力资源服务。公司通过持续提升在海外市场的竞争力，不断强化海外业务实力，逐步拓宽服务领域，力求创造新的价值增长点。

2、新质生产力发展驱动

人才是推动新质生产力发展的重要元素，在人口发展的新形势下，激发人才创新活力将不断为实现中国式现代化提供新动力。我国人才资源总量持续增长，人才资源规模、科技人力资源以及研发人员数量等指标居全球首位。在人才强国、就业优先战略背景之下，人力资源服务行业更应通过激发人才的活力并深化其与其他要素的高效合作，加快推动新质生产力的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紧抓市场机遇，持续扩大市场规模、持续提升市场份额和核心竞争力；立足庞大且优质的客群资源，主动贴合客户组织架构调整、客户人才队伍优化需要，拓展增量业务；聚焦制造业等关键行业发展赋能，围绕汽车制造、医药制造等行业领域深入拓展；深化组织管理能力提升，进一步优化组织结构，提升组织管理效能。同时，通过数字技术改变服务方式和管理模式，实现服务客户企业、员工等多方面生产要素组合的跃升，充分释放人才红利，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积极探索人工智能和人

力资源服务的融合发展，推动 AI 技术在人力资源领域创新应用，为各行业新质生产力发展提供高质量人力资源支撑。

3、政策利好驱动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工作。2024 年 6 月，人社部联合教育部、财政部出台《关于做好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工作的通知》，强化就业优先导向，把促进青年特别是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多措并举稳定和扩大就业岗位，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能够充分发挥人才流动配置作用，充分推动高质量充分就业，确保就业局势总体稳定。2024 年 9 月，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发布了《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施就业优先战略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意见》，这是新时代以来首次从中央层面出台的促就业指导性文件，文件明确指出要推动人力资源服务业创新发展、扩大服务供给，这为人力资源服务机构高质量长期发展提供了核心稳定支撑。

公司积极响应相关政策要求，全面做好重点人群就业服务工作，创新校园招聘及专项招聘活动、拓展高校毕业生就业能力、做好退役军人就业服务、为灵活就业人员提供精准的就业服务等，同时，公司聚焦区域协调，深化京津冀一体化建设，推动京津冀三地联动实现标准化运营交付，强化区域内市场渗透力和服务辐射范围。

（四）公司市场地位及所获荣誉

公司先后荣膺国务院“全国就业先进企业”、国务院残工委“全国助残先进集体”、人社部“全国人力资源诚信服务示范机构”“首都文明单位”“北京高校毕业生就业百佳用人单位”“北京市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先进单位”，被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认定为首批 5A 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之一，蝉联“中国最受尊敬企业”“中国企业慈善公益 500 强”。

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获得了国家和地方政府及行业专业机构授予的多个奖项和荣誉。部分奖项和荣誉列举如下：

获奖名称	获奖主体	颁奖机构	颁发时间
2023-2024 年度“受尊敬企业”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济观察报	2024 年 6 月
2024 年上市公司文化建设优秀实践案例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2024 年 7 月
《北京市属国企 ESG 蓝皮书（2023-2024）》“社会篇”优秀案例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属国企环境、社会及治理 (ESG) 蓝皮书》课题组	2024 年 8 月
上交所沪市上市公司 2023-2024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 A 级评价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24 年 9 月
北京地区人力资源优秀服务案例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协会	2024 年 9 月
上市公司金信披奖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券报	2024 年 10 月
“中国上市公司阳光董秘”奖项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时报	2024 年 10 月
2024 年度上市公司董办优秀实践案例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2024 年 12 月
2024 年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线下优秀展位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	2024 年 12 月
“人民匠心品牌”奖项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网	2024 年 12 月
“国民品牌创新突破”优秀案例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新华网	2024 年 12 月
2023-2024 年度人力资源科技最佳服务机构、2023-2024 年度人力资源科技最佳产品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HRTech	2024 年 3 月

2024 年度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100 强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第一资源	2024 年 3 月
2024 人力资源科技影响力品牌 30 强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HRTech	2024 年 4 月
2024 员工体验平台 HR 臻选供应商、2024 电子签名及电子合同解决方案 HR 臻选供应商、2024 薪酬管理外包 HR 臻选服务机构、2024 弹性福利 HR 臻选供应商、2024 招聘流程外包 HR 臻选服务机构、2024 残疾人招聘就业 HR 臻选服务机构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智享会	2024 年 9 月
2024 数字人力资源科技最佳机构奖、2024 数字人力资源科技最佳产品奖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HRTech	2024 年 10 月
2024 中国高新技术企业慈善公益 500 强、2024 中国服务业企业慈善公益 500 强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理工大学共同富裕与人力资源开发研究中心、《企业家》杂志社、《环球慈善》杂志社	2024 年 12 月
年度标杆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环球人力资源智库(GHR)	2024 年 12 月
国际人力资源服务领军企业奖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中关村国际人力资源服务联盟	2024 年 12 月
2023 百强企业第 3 名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黄浦区人民政府	2024 年 4 月
黄浦区全球招商合作伙伴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黄浦区人民政府	2024 年 4 月
2023-2024 年上海市质量金奖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人民政府	2024 年 5 月
黄浦区“百优支部”	外企德科本部第三党支部	中共黄浦区委组织部	2024 年 6 月
2024 健康保险 HR 臻选供应商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智享会	2024 年 9 月
2024 灵活用工-白领岗位 HR 臻选服务机构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智享会	2024 年 9 月
2024 灵活用工-服务业 HR 臻选服务机构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智享会	2024 年 9 月
2024 人工智能技术应用-招聘与任用 HR 臻选供应商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智享会	2024 年 9 月
2024 薪酬管理外包 HR 臻选服务机构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智享会	2024 年 9 月
2024 招聘技术创新 HR 臻选供应商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智享会	2024 年 9 月
金帆奖-2024 最佳灵活用工服务供应商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HRFlag	2024 年 9 月
金帆奖-2024 人力资源服务业数字化转型大奖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HRFlag	2024 年 9 月
2023 年度上海市外商投资企业-纳税贡献百强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外商投资协会	2024 年 10 月

2023 年度上海市外商投资企业-营业收入百强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外商投资协会	2024 年 10 月
2023—2024 卓越创新企业奖	外企德科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黄浦区人民政府	2024 年 10 月
2024 Excellent Delivery Award 最佳交付奖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华为	2024 年 12 月
北京外企德科新就业形态劳动纠纷一站式调解中心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黄浦区人社局	2024 年 12 月
上海人力资源服务出口基地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 12 月
上海市优质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 12 月
上海市优质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外企德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 12 月
新旗奖 2025 最佳解决方案大奖-海外岗位外包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HRflag	2024 年 12 月
新旗奖 2025 最佳产品大奖-数字 HR 助理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HRflag	2024 年 12 月
新旗奖 2025 最佳产品大奖-数字招聘助理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HRflag	2024 年 12 月
2023-2024 年度冼村街道先进基层党组织	广东方胜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中共广州市天河区冼村街道工作委员会	2024 年 7 月
优秀党建品牌	广东方胜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中共广州市天河区冼村街道工作委员会	2024 年 7 月
首届粤港澳大湾区人力资源服务创新创业大赛三等奖	广东方胜企业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首届粤港澳大湾区人力资源服务创新创业大赛执委会	2024 年 10 月
连续八年（2016-2023）A 级诚信纳税企业	广东方胜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市纳税人协会	2024 年 12 月
BPO 最具潜力服务商	浙江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吉利控股集团-吉利易云科技（诸葛耘墙平台）	2024 年 3 月
2023 年度领航企业	浙江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市四季青街道党工委四季街道办事处	2024 年 4 月
2023 年度浙江省“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外包 100 强”第一名	浙江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4 年 7 月
2023 年度浙江省“人力资源服务营收 100 强”第一名	浙江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4 年 7 月
2024 余杭区数智 HR 先锋奖-数智人力资源创新产品	浙江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余杭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 9 月
2024 年度汽车行业优质人力资源供应商	浙江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ATC 汽车技术平台	2024 年 9 月
2024 杭州人力资源服务和产品创新创优路演	浙江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 11 月
浙江省服务业领军企业	浙江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 12 月
南京市人力资源服务业“专精特新”企业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 8 月
全省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信用等级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	江苏省人力资源服务行	2024 年 10 月

级最高荣誉——AAAAA 级	江苏有限公司	业协会	
“2024 年度特别奉献奖”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南京人力资源行业协会	2024 年 12 月
2023 年度思明区经济贡献奖	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福建）有限公司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	2024 年 4 月
2023 年度纳税超 1 亿元纳税特 大户	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福建）有限公司	厦门市思明区人民政府	2024 年 7 月
2024 年人力资源服务骨干企业	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安徽有限公司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4 年 9 月
2024 年“十强”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安徽有限公司	安徽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4 年 11 月
2024 河南服务企业 100 强排名第 77 位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河南有限公司	河南省企业联合会	2024 年 10 月
2024 河南高成长性企业 100 强排名第 26 位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河南有限公司	河南省企业联合会	2024 年 10 月
江西省省级人力资源服务行业领军企业	北京外企（江西）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4 年 1 月
2023 年度市南区人力资源行业 突出贡献单位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青岛有限公司	青岛市市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 1 月
五星级基层党组织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青岛有限公司	中共青岛市市南区委组织部	2024 年 4 月
2024 年度市南区人力资源行业 突出贡献单位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青岛有限公司	青岛市市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 12 月
西安人力资源服务业短视频大赛“优秀奖”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陕西有限公司	西安市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协会	2024 年 2 月
2023 年度西安地区人力资源服务业诚信服务“专精特新示范机构”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陕西有限公司	西安市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协会	2024 年 2 月
2023 年西安市“履行社会责任企业”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陕西有限公司	西安外商投资企业协会	2024 年 5 月
AAAAA 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陕西有限公司	西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 8 月
陕西省人力资源服务行业信用等级评价“2024 年度 AAA 级信用企业”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陕西有限公司	陕西省人力资源服务协会	2024 年 12 月
2023 年度坂田街道经济发展卓越贡献奖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办事处	2024 年 3 月
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 2023 年度五星级机构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2024 年 3 月
全国（深圳）优秀外商投资企业-和谐劳动关系促进奖（2023-2024 年度）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深圳外商投资企业协会	2024 年 12 月
全国（深圳）优秀外商投资企业-双优企业奖（2023 年度）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深圳外商投资企业协会	2024 年 12 月
优质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人力资源服务协会	2024 年 12 月
创新服务机构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人力资源服务协会	2024 年 12 月

中国成都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年度卓越贡献奖	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四川）有限公司	中国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高新）	2024 年 2 月
助困助学公益单位	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四川）有限公司	成都市锦江区残疾人联合会	2024 年 5 月
个人所得税协税护税先进单位	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四川）有限公司	国家税务总局成都高新区税务局	2024 年 8 月
成都市人力资源诚信服务示范机构	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四川）有限公司	成都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协会	2024 年 12 月
人力资源促就业贡献奖	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四川）有限公司	成都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协会	2024 年 12 月
优秀人力资源企业奖	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四川）有限公司	成都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协会	2024 年 12 月
苏州市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协会特别贡献单位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市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协会	2024 年 2 月
2023 年姑苏区杰出贡献百强企业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政府	2024 年 3 月
劳动保障 AAA 级企业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 6 月
2024 年度江苏省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信用等级 AAAAA 级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苏州有限公司	江苏省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协会	2024 年 10 月
2024 年度苏州市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信用等级 AAAAA 级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市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协会	2024 年 10 月
2023 年度功勋企业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天津有限公司	中共天津市和平区委员会、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政府	2024 年 2 月
天津市服务业创新发展示范企业一星锐企业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 12 月
重庆市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等级评定 AAAAA	重庆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重庆市人才研究和人力资源服务协会	2024 年 1 月
第二届人力资源服务创新创业大赛中《Staffing Cloud-面向人力资源服务的数智化管理平台》荣获初创组三等奖	重庆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重庆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4 年 10 月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一）行业领先的品牌形象助力市场拓展

公司作为国资背景的人力资源服务行业领军企业，40 余年来持续深耕于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在行业内拥有领先的品牌知名度，是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评定的首批 5A 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之一，拥有完备的服务资质、专业的服务水平和丰富的市场经验，在业界极具竞争力和品牌价值。公司非常重视品牌打造与行业影响力提升，2024 年，公司亮相第一届人力资源服务交易大会，联合主办“2024 幸福企业论坛暨百强榜颁奖典礼”，荣获“2023-2024 年度受尊敬企业”等奖项。公司依托在客户及行业中领先的品牌知名度，增加市场信任度、提升品牌触及范围，助力推动市场拓展与业务增长。

（二）庞大多元的客户资源奠定发展基础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积累了规模庞大的客户群体，并广泛开拓生态合作伙伴，其中包括丰富且优质的知名客户资源以及大客户群体。公司与众多行业的龙头企业在人力资源服务方面建立了长期稳定的

合作关系，为企业未来的平稳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公司与各地人才集团和业内人才专家顾问委员会深入交流，聚焦多地域和多领域的业务协同，与企服区域型公司合作，依托地方资源开拓市场。

（三）专业纵深的产品能力支撑业务增长

公司深耕人力资源服务业多年，通过不断深度挖掘市场需求，已开发了丰富的产品模块，可满足不同客户群体的多样性需求。公司能够为客户提供全场景人力资源解决方案、全领域人力资源数智一体化技术平台和覆盖企业全生命周期的人力资源服务。丰富齐全的产品矩阵有助于公司更好地满足市场与客户需求，各产品之间相互协同互补有助于提高公司的产品竞争力。

（四）先进前沿的数字技术赋能服务升级

公司通过对业务数字化的不断探索和实践，目前已将数字技术模型应用至招聘业务、基础人事办理业务、政策咨询业务以及企业内部风险控制等多个领域，覆盖人力资源服务全场景，积累并形成了强大的技术底座、集成的 FESCO 服务、优化的运营与体验、技术与服务结合的模式、先进的知识网络五大优势，着力赋能企业客户开展高效运营。目前公司人服数字化应用在全国各地都有落地，并在上海公司建立了数字生态发展中心，加快数字化转型的步伐与新技术的运用。

（五）全国化服务网络深度覆盖客户需求

作为国内专业化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的领军企业，公司在业内率先实现了全国化服务网络布局。通过规模广泛的服务网络，公司能够更好地了解客户需求并快速响应市场变化，确保公司为全国各地的客户及员工提供及时且高效的服务，并通过不断强化服务与终端市场的连接，实现对国内各地市场的深度覆盖。目前，公司服务网络覆盖全国数百座城市，更通过合资合作扩展至全球数十个国家和地区，为客户提供本地化的人力资源服务和跨地区的人力资源解决方案，助力中国人力资源全球共享。

（六）国际化合作助力全球业务服务开拓

公司持续深化与世界人力资源服务行业龙头企业瑞士德科集团的合资合作，不断引进国际先进的人力资源服务管理理念、模式和工具，借助德科集团在全球 60 余个国家和地区的业务网络，为中国企业“走出去”提供配套人力资源服务咨询和落地保障。2024 年，上海公司与德科集团、华为技术有限公司签订全球合作协议，开启全球合作新篇章；公司与世界就业联盟、部分国际商会和国家驻华使馆等机构建立了广泛的合作关系和渠道，为公司的人才服务国际化提供了广阔的空间。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30.32 亿元，同比增长 12.32%；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1 亿元，同比增长 44.42%；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33 亿元，同比增长 106.88%；每股收益 1.3980 元/股；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1%。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3,031,617,370.16	38,311,825,235.13	12.32
营业成本	40,495,454,915.49	35,669,301,414.09	13.53
销售费用	541,049,308.47	566,208,185.14	-4.44
管理费用	908,355,199.86	992,391,387.18	-8.47
财务费用	-70,178,593.66	-83,114,693.30	15.56
研发费用	48,302,764.47	204,893,324.86	-76.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687,489.76	643,884,543.29	-52.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7,648.75	-648,065,046.14	99.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891,213.26	1,391,516,998.63	-142.1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2.32%，主要系业务外包服务较上年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公司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13.53%，主要系业务外包服务成本增长所致（与收入

同向变动)。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销售费用同比减少 4.44%，主要系公司 2023 年 4 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上年同期数据包含置出资产 1-3 月数据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管理费用同比减少 8.47%，主要系公司降本增效及 2023 年 4 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上年同期数据包含置出资产 1-3 月数据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15.56%，主要系本报告期利息收入受银行基准利率下行减少影响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公司研发费用同比减少 76.43%，主要系公司进行资源的合理分配，对研发项目进行统一的管理和控制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垫款增加及业务执行的时间性差异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系 2023 年 4 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上年同期数据包含处置置出资产的货币资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主要系公司上年同期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303,161.74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4,302,072.33 万元，同比增长 12.3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大力发展业务外包服务所致。公司营业成本 4,049,545.49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4,048,827.66 万元，同比增长 13.54%，主要系业务外包服务成本增长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人力资源行业	42,574,463,807.02	40,241,930,606.03	5.48	12.88	13.74	减少 0.72 个百分点
其他业务	446,259,524.29	246,345,995.56	44.80	-22.50	-11.82	减少 6.6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业务外包服务	36,048,463,169.58	34,888,705,444.10	3.22	13.96	14.02	减少 0.05 个百分点
人事管理服务	989,535,679.14	175,102,989.00	82.30	-9.06	16.80	减少 3.92 个百分点
薪酬福利服务	1,200,142,632.69	979,146,538.25	18.41	4.68	5.34	减少 0.51 个百分点
招聘及灵活用工服务	4,336,322,325.61	4,198,975,634.68	3.17	12.60	13.43	减少 0.71 个百分点
其他业务	446,259,524.29	246,345,995.56	44.80	-22.50	-11.82	减少 6.6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境内地区	42,758,232,527.43	40,235,455,071.41	5.90	12.48	13.73	减少 1.03 个百分点
境外地区	262,490,803.88	252,821,530.18	3.68	-6.26	-10.42	增加 4.4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 业务外包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外包服务营业收入 360.48 亿元，同比增长 13.96%。公司重点聚焦外包业务专业化发展，在信息技术、能源、快消零售等多个行业积极寻求业务突破。整体来看，公司在不同领域、不同行业、不同地域、不同客群中持续深化外包业务专业化发展，形成了新的成功实践和有益经验。公司以外包业务为核心战略方向，在信息技术服务、能源行业解决方案及快消零售运营支持等垂直领域实现突破性发展。通过跨领域、跨行业、跨区域的市场布局，以及针对多元化客户群体的精准服务，已构建起涵盖全场景的业务服务矩阵，持续巩固在专业服务领域的竞争优势。

2. 人事管理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人事管理服务营业收入 9.90 亿元。主要由于公司大力发展外包业务，对人事管理服务有一定的替代性；以及受政策影响，市场需求略有萎缩。

3. 薪酬福利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薪酬福利服务营业收入 12.00 亿元，同比增长 4.68%。公司制定了员工福利平台的整合计划，后续将加强产品标准化和供应链统一管理，为客户提供更加专业化的、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的一站式员工福利解决方案。公司对员工福利平台进行全面优化，通过建立标准化的产品体系与整合优质供应链资源，着力打造以客户需求为中心的新型服务平台。

4. 招聘及灵活用工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招聘及灵活用工服务营业收入 43.36 亿元，同比增长 12.60%。公司顺应市场变化趋势，进一步优化业务发展战略，强化科技驱动，探索集团化招聘及灵活用工管理模式。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人力资源行业	人力资源成本	40,241,930,606.03	99.37	35,380,946,336.76	99.19	13.74	/
其他业务	其他成本	246,345,995.56	0.61	279,351,850.77	0.78	-11.82	/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业务外包服务	人力资源成本	34,888,705,444.10	86.15	30,599,784,700.52	85.79	14.02	/
人事管理服务	人力资源成本	175,102,989.00	0.43	149,918,552.42	0.42	16.80	/

薪酬福利服务	人力资源成本	979,146,538.25	2.42	929,481,183.65	2.61	5.34	/
招聘及灵活用工服务	人力资源成本	4,198,975,634.68	10.37	3,701,761,900.17	10.38	13.43	/
其他业务	其他成本	246,345,995.56	0.61	279,351,850.77	0.78	-11.82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共计1,794,093.46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41.6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共计456,760.39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11.2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541,049,308.47	566,208,185.14	-4.44
管理费用	908,355,199.86	992,391,387.18	-8.47
财务费用	-70,178,593.66	-83,114,693.30	15.56
研发费用	48,302,764.47	204,893,324.86	-76.43

1、销售费用同比减少 4.44%，主要系公司 2023 年 4 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上年同期数据包含置出资产 1-3 月数据所致。
2、管理费用同比减少 8.47%，主要系公司降本增效及 2023 年 4 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上年同期数据包含置出资产 1-3 月数据所致。
3、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15.56%，主要系本报告期利息收入受银行基准利率下行减少影响所致。
4、研发费用同比减少 76.43%，主要系公司进行资源的合理分配，对研发项目进行统一的管理和控制所致。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8,302,764.47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4,873,384.34
研发投入合计	53,176,148.8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1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9.16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49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4.0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34
本科	96
专科	19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21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78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48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2
60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现金流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687,489.76	643,884,543.29	-52.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77,648.75	-648,065,046.14	99.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891,213.26	1,391,516,998.63	-142.18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垫款增加及业务执行的时间性差异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主要系2023年4月完成重大资产重组，上年同期数据包含处置置出资产的货币资金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账款	4,441,082,044.58	27.04	3,829,454,377.31	23.41	15.97	主要系外包业务增长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119,915,662.81	0.73	172,072,752.24	1.05	-30.31	主要系将持有的部分投资性房地产进行改造所致。
使用权资产	214,178,429.65	1.30	268,164,473.67	1.64	-20.13	主要系计提使用权资产折旧，以及部分办公楼提前退租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6,358,842.80	1.44	208,347,020.59	1.27	13.44	主要系母公司因亏损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应付账款	2,224,749,173.35	13.55	1,532,146,946.31	9.37	45.20	主要系公司大力发展外包业务所致。
合同负债	449,890,049.48	2.74	276,979,234.66	1.69	62.43	主要系趸交业务未履约的金额增长所致。
其他应付款	5,176,759,325.63	31.52	6,399,226,505.31	39.12	-19.10	主要系业务执行的时间性差异。
租赁负债	87,035,926.42	0.53	146,435,013.80	0.90	-40.56	主要系部分办公楼提前退租及减租所致。
应交税费	302,272,613.32	1.84	386,347,501.74	2.36	-21.76	主要系上年重大资产重组产生税费导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18,775.80（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1.14%。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货币资金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 103,504,032.93 元。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股权投资的情况如下：

序号	被投资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业务	公司持股比例	实际投资额 (万元)
1	FESCO GROUP APAC PTE. LTD.	3,500 万新加坡元	人力资源招聘	100%	405.00 (新加坡元)
2	仁励窝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4,000 万元人民币	人力资源外包服务	20%	4,519.64
3	领禾管理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7,677.9293 万元人民币	人力资源招聘、咨询服务	40%	3,000.00
4	北京数智万维人力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 万元人民币	利用人工智能技术的招聘/求职平台业务	41%	0.00

注：以上项目均为报告期内完成工商登记或工商变更项目。

公司在新加坡设立全资子公司 FESCO GROUP APAC PTE. LTD. 作为海外投资发展平台，充分利用新加坡在亚太地区的区位优势，进一步加大海外业务布局和市场拓展，提升全球竞争力。该子公司将分批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注册资本为 3,500 万新加坡元，2024 年实缴 405 万新加坡元。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外企出资 4,519.64 万元收购仁励窝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股权，其主要业务为 HRSaaS、通用外包解决方案及企业出海解决方案，未来公司将增强与其的业务协同，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北京外企将其持有的仁励窝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0%股权无偿划转至北京国际人力。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外企按照原股权比例，同比例对领禾管理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增资 3,000 万元人民币。此次增资将增强领禾管理咨询(北京)有限公司的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招聘与职业转型领域的服务能力。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外企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1,230 万元合资新设北京数智万维人力资源科技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41%。该公司主营业务为人工智能技术驱动的招聘/求职平台业务，推动 AI 大模型技术在招聘领域的应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4,531,801.66	1,231,850.70	-	-	1,523,000,000.00	1,417,000,000.00	-	106,193,470.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332,350.00	-	425,550.00	-	-	-	-	6,757,900.00
应收款项融资	8,027,443.20	-	-	-	-	-	-201,172.80	7,826,270.40
合计	168,891,594.86	1,231,850.70	425,550.00	-	1,523,000,000.00	1,417,000,000.00	-201,172.80	120,777,641.3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资产规模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备注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服务	70,767,441.85	6,474,193,749.06	6,367,858,162.15	479,110,125.65	432,823,393.66	公司子公司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服务	50,000,000.00	4,408,730,222.38	19,137,128,483.54	440,405,797.30	318,889,343.68	公司子公司
浙江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服务	20,000,000.00	582,893,462.60	2,378,978,798.29	66,809,155.94	47,788,178.29	公司子公司
北京外企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30,000,000.00	238,376,762.34	270,131,464.60	233,204,805.21	199,432,875.56	公司子公司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宁波有限公司	人力资源服务	25,000,000.00	493,264,213.77	4,362,922,668.78	144,595,164.79	108,946,221.87	北京外企子公司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随着全球化进程加速和经济发展，各国之间的经济、贸易、文化等交流合作不断深化，企业的跨国经营和国际项目日益增多，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发展前景广阔，呈现四大发展趋势。

1、服务场景的多元化

大型人力资源服务企业通过与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深度协作，不断拓宽人力资源服务行业的服务模式与服务效率；通过与交通出行、健康服务、保险金融、科技中介、法务财务等领域跨界融合，促进服务场景更加多元、服务内容更加丰富。因此，大型人力资源服务企业会面临客户提出的招聘、培训、薪酬福利管理等多环节的综合需求，这需要大型人力资源服务企业能够提供一站式、多元化的服务，以及更加完整的产品生态。中小型人力资源服务企业更加专注于为特定行业或细分领域的客户提供更精准、更贴合需求的定制化解决方案，或者聚焦特定地域市场开展业务，围绕当地的经济特点、人才需求来持续拓展业务。

2、服务内容的专业化

人力资源服务涵盖招聘、劳务派遣、业务外包、培训咨询、薪酬福利管理等多个领域。随着客户对供应商服务效率和专业性要求的不断增加，以及对服务内容的一体化和定制化的要求的不断提升，人力资源服务领域的细分化和专业化程度也在不断提升。在此基础上，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企业用工需求的转变，以及兼职、自由职业和远程办公等新型就业形式崛起，也促使人力资源服务行业的业务模式不断更新，以及服务内容和产品不断更迭。

3、服务工具的智能化

技术创新是推动人力资源行业发展的重要驱动力。现阶段，国家不断完善科学技术发展的顶层设计，新一代人工智能等领先技术加速与各产业融合，为经济增长创造新动能。技术的应用和普及为各行各业带来巨大的变革，随着产业智能化的不断升级，围绕 AI 能力的新应用和服务将大量涌现，并帮助各行各业加速重构行业价值链。未来，随着技术的不断成熟和应用场景的不断拓展，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将更加智能化、个性化，行业也会由传统服务向更具战略性和差异化的更高价值创造转变。公司将聚焦利用 AI 技术工具充分释放商业价值，积极探索打造新的产品、服务和商业模式，为客户提供更高效、更精准的服务体验，推动行业向更高水平发展。

4、服务品牌的国际化

在“一带一路”倡议等合作框架下，中国人力资源服务企业迎来拓展海外市场的发展契机，通过在海外设立分支机构构建全球服务网络，逐渐参与全球人才流动和配置，并吸引更多的国际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进入中国市场。在国际化加速发展的进程中，一方面，品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可以帮助企业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树立差异化的竞争优势，并更加容易获得客户的信任和认可；另一方面，行业也面临着更加激烈的品牌与声誉的竞争，因地域差异产生的政策、文化、服务标准等问题，也是跨国人力资源服务企业面临的巨大挑战。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市场化、专业化、数字化、国际化”为战略方向，充分发挥自身专业服务能力、生态资源禀赋和数据积累价值，推动公司业绩持续增长，为社会、企业和员工创造价值。

在市场化战略目标方面，公司密切关注行业政策动态及市场最新发展趋势，灵活调整市场开拓策略，以确保对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各细分专业领域的全面覆盖和深度渗透；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持续为客户精心设计并提供定制化解决方案；公司持续深化品牌影响力，通过多渠道策略和创新营销手段，有效拓展业务领域。

在专业化战略目标方面，公司聚焦提升以专业外包服务为核心的主营业务竞争力，持续深化专业外包能力建设，针对不同行业、不同客群提供个性化人力资源解决方案，加强服务经验的积累、

复制和推广；同时在专业化的基础上，公司聚焦“教育、科技、人才”三位一体发展路径，积极构建和发展新兴专业业务领域，培养适应重点产业、新兴产业未来发展需求的复合型人才，为科技创新建立领先的人才发展生态。

在数字化战略目标方面，公司以客户的实际需求作为出发点，将人力资源服务的业务场景进行数字化写实，为客户在人力管理、财务管理、营销管理等方面提供数字化服务，助力客户实现高效运营；在人力资源共享服务、社保公积金收缴标准数据产品、员工自助服务平台等方面，公司进一步简化操作流程，提升客户服务效率。

在国际化战略目标方面，公司加快布局出海业务，进一步深化与国际合作伙伴的互利合作，共同开拓国际市场，初步构建了一站式的出海业务服务方案，涵盖全球人事外包管理、国际人才甄选、出海企业管理与人员培训等多个关键领域。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公司经营计划将聚焦以下八个方面：

1、锚定公司战略目标，提升集团化运营管控能力

公司将深入了解各所属企业在发展过程中所需要的专业支持，结合实际意见建议建设各条线的专业化职能，充分发挥集团管控优势，给予各所属企业更多的赋能；建立聚焦产、供、销一体化的集中管控体系，加强公司运营管控能力；持续优化公司业务运营数据分析能力，实现对所属企业的精准监控与分析；完善对所属企业董监高的派出管理模式，加强所属企业公司治理水平。

2、聚焦区域业务协同，实现集聚式客户关系管理

公司将聚焦大客户的管理与区域协同工作，一方面通过加强大客户管理和分析数据能力，提升对大客户的服务质量和效率，优化公司对大客户的集中管控能力；另一方面通过建立有效的业务协同管理体系，在公司范围内实现业务资源的共享与挖掘，优化业务单元之间协同管理机制，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业务竞争合力。

3、提升外包专业能力，搭建集中式产品管理机制

公司将继续深化外包业务专业能力建设，推动已有业务板块资源整合；公司将建立集约化招聘管理体系，通过建立全国简历库和全国招聘系统，整合全集团招聘资源，打造 FESCO 雇主品牌，进一步支持外包业务专业化发展，降低运营成本；公司将建立相应产品管理和规划体系，深化产品的发展和整合工作，助力全国产品管理能力全方位提升。

4、加强业财推进力度，健全垂直化财务管控模式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全国财务管理能力。一方面，公司将不断优化财务管理系统和流程，推动业财融合贯通，提升财务管理效能和财务会计信息质量；另一方面，通过财务数据追溯业务数据，深挖数据背后的逻辑和价值，为公司制定战略、经营管理和动态分析赋能。

5、推动投资产业布局，积极探索国际化发展机遇

公司将利用多种投资形式布局人力资源细分领域，通过补齐现有业务短板，完善产业链条，进一步深化公司战略布局；积极落实国际化发展战略，聚焦重点区域布局，提升区域市场份额；积极开展投资合作，并优化投后管理机制。

6、推进业务运营整合，建立科学化降本增效指标

公司将重点围绕运营能力建设，持续降本增效。一方面，通过推动对业务单元的整合，优化现有服务模式，提升内部协同效能，降低运营成本；另一方面，根据市场环境和需求变化，充分考虑业务承接的连贯性，科学制定所属企业降本增效考核指标。

7、促进技术赋能业务，夯实公司数字化管理能力

公司将积极落实数字化发展战略，持续推动公司数字化转型；完善数字化管理和协同机制，使其有效支撑各类系统平稳运营，保障业务持续健康稳健发展；持续巩固数字化基础设施，加强技术管理人才梯队建设，使公司保持数字化创新活力。

8、紧抓治理体系建设，持续深化内控合规管理

在优化公司治理层面，公司将持续推进科学治理，不断完善各项制度，健全公司治理体系；在内控体系建设层面，公司将持续强化风险管控，提升风险防范能力；在法律风控层面，公司将持续加强法治基础工作，不断提高法律审核质量，防范法律合规风险。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 适用 ☐ 不适用

1、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在经济出现波动时，客户会减少采购人力资源服务，可能影响公司的收入和利润规模。同时，如果外部经济环境出现波动，部分所有制类型的企业投资或将受到一定影响，可能影响公司拓展相关客户业务。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拓展在多行业领域的客户资源，以及不同企业性质的客户，提升客户分散度，抵御因特定行业或客户群体经营问题而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同时，公司将持续深化产品开发，注重为多元客户提供多种产品服务，构筑产品生态，抵御因整体经济波动而导致利润下滑的风险。

2、行业政策及法规变化风险

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受相关政策和法规变化的影响较大，新法规的颁布与实施在一定程度上可能会增加公司的管理成本，对公司业务的服务方式以及产品的盈利模式造成不同程度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政策法规变化趋势，及时对政策法规的变化做出反应，提前同客户与供应商做好沟通协调工作；同时，定期开展风险排查工作，及时防控经营及管理层面可能存在的风险。

3、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和技术的迭代，市场对专业化服务能力提出新的需求。如后续公司不能在客户资源、服务质量、IT 技术等方面保持现有的竞争力，在竞争进一步加剧的市场格局下，公司经营和发展可能受到限制。

应对措施：公司将全力贯彻落实“市场化、专业化、数字化、国际化”发展战略，不断强化核心竞争力。

4、信息安全风险

公司经营和管理工作高度依赖于信息技术和信息设施的可靠性，对信息及数据安全有较高要求。若因公司管理不当或技术支持不到位而产生信息安全事件，则可能导致公司面临信任损失和经济损失。

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将加强数字化转型力度，确保公司信息数据相关系统设备的安全稳定与合规运行；另一方面将加强信息安全管理，如实施数据加密、信息安全检查和员工信息安全意识培训，以保护客户和员工数据安全。

（五）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持续优化治理结构，完善公司制度体系，持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与投资者建立良好的互动关系。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规范表决程序，保障全体股东的平等地位。对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对持股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统计和披露，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聘请律师见证会议，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利得到保障。

（二）董事与董事会

报告期内，为了进一步适应公司治理运行需要，健全公司治理结构，积极发挥董事会定战略、做决策、防风险的定位，公司对董事会设置进行了调整，将董事会人数由7人调整为9人，科学配置专业成员，增强了董事会的专业性、多元化和国际化。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董事会人数和人员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忠实、勤勉、谨慎履职，按时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充分发挥专业优势，持续关注公司经营情况，积极参与重大事项决策，充分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

报告期内，为了深化践行ESG理念，统筹加强ESG管理，董事会将原“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与ESG委员会”并增加权限范围。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战略与ESG、提名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中独立董事均为多数，主任委员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专门委员会根据各委员会的工作细则召开会议和履行职责，为董事会决策提供科学和专业的意见。

（三）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内，为推动公司治理不断优化，提高决策效率，公司将监事会人数由5人调整为3人。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定期召开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独立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情况及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四）制度建设

报告期内，为了落实监管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变化，优化公司制度体系，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四个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为了完善公司内控制度，公司制定了《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持续推动公司合规经营。

（五）信息披露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充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并主动在年度报告中增加ESG建设情况的披露。公司严格控制内幕知情人员范围，及时登记内幕知情人信息，确保所有股东平等地获取信息，最大限度地保障所有股东合法权益。

（六）投资者关系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元化渠道与各类投资者进行沟通。报告期内，采用“视频直播+文字互动”的组合形式召开三场业绩说明会，及时让投资者了解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同时，公司通过投资者热线、电子邮箱及e互动平台等方式与投资者沟通，积极解答投资者疑问，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建立并维护与投资者的良好关系。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规范的独立运营的管理体系，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保持独立，具备独立完整的业务拓展和自主经营能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2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2024 年 5 月 23 日	详见《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14 号）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2 月 1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2024 年 12 月 14 日	详见《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33 号）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一谔	董事长	男	61	2022-11-30	2025-11-29	0	0	0	/	92.40	否
郝杰	董事	男	47	2022-11-30	2025-11-29	0	0	0	/	100.90	否
	总经理			2023-04-18	2025-11-29	0	0	0	/		
焦瑞芳	董事	女	47	2019-06-20	2025-11-29	0	0	0	/	0.00	是
曾兆武	董事	男	42	2024-12-13	2025-11-29	0	0	0	/	83.00	否
	常务副总经理			2024-08-28	2025-11-29						
	副总经理			2024-04-10	2024-08-28						
	财务负责人			2024-04-10	2024-08-28						
李宏	独立董事	男	63	2022-11-30	2025-11-29	0	0	0	/	15.00	否
鲁桂华	独立董事	男	56	2022-11-30	2025-11-29	0	0	0	/	15.00	否
张成福	独立董事	男	61	2022-11-30	2025-11-29	0	0	0	/	15.00	否
李彦 (Ian Lee)	董事	男	62	2024-12-13	2025-11-29	0	0	0	/	0.00	是
王禄征	监事会主席	男	61	2022-11-30	2025-11-29	86,888	86,888	0	/	0.00	否
高丹	监事	女	35	2022-11-30	2025-11-29	0	0	0	/	0.00	是
张海香	监事（离任）	女	51	2017-09-13	2025-01-22	0	0	0	/	0.00	是
李羽	监事	女	40	2022-11-30	2025-11-29	0	0	0	/	0.00	是
郑惠	监事（离任）	女	55	2022-11-30	2024-03-01	0	0	0	/	0.00	是
程金刚	副总经理	男	55	2023-04-18	2025-11-29	0	0	0	/	68.90	否
丁峰	副总经理	男	38	2024-08-28	2025-11-29	0	0	0	/	20.76	否

	财务负责人			2024-08-28	2025-11-29						否
邢颖	副总经理（离任）	女	55	2023-04-18	2024-07-17	0	0	0	/	52.50	否
宋菲菲	副总经理	女	45	2024-12-25	2025-11-29	0	0	0	/	0.00	否
孙康	董事会秘书	男	37	2023-04-18	2025-11-29	0	0	0	/	59.83	否
李朔	总法律顾问	男	53	2023-08-28	2025-11-29	0	0	0	/	62.16	否
合计	/	/	/	/	/	86,888	86,888	0	/	585.45	/

注：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报告期内担任职务获取的税前日常工资薪金。公司副总经理宋菲菲 2024 年度未根据其副总经理职务取得报酬。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一谔	曾任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原北京外企服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郝杰	曾任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业务总监、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党委书记，现任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焦瑞芳	曾任北人印刷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北京京城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北京天海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股权管理部副总经理。现任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曾兆武	曾任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副总经理、总会计师，首创大气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首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职班子成员，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现任本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李宏	曾任中国文化部外联局美洲大洋洲处、西亚北非处副主任科员，北京市外国企业服务总公司人事部、公关部经理助理，奥美亚太集团香港公司顾问，上海奥美广告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董事总经理，福莱希乐国际传播咨询(中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总裁，现任北京华碳元芯集成电路研究院理事和顾问、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鲁桂华	现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三级教授、博士生导师、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成福	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公共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彦 (Ian Lee)	曾任宝洁全球妇女护理业务首席财务官，惠而浦集团全球副总裁兼北亚区总裁，现任德科集团执委会成员、全球区域主席、兼亚太及日本区域总裁，本公司董事。
王禄征	曾任北京市郊区旅游实业开发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北京城乡贸易公司财务科科长、北京城乡贸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北京城乡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高丹	曾任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业务经理，现任公司投资管理部部长（总监级），本公司监事。
李羽	现任北京城乡商业集团有限公司内控审计部部长、本公司职工监事。
程金刚	曾任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处长、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等职务，现任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本公司副总经理。

丁峰	曾任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宋菲菲	曾任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外企德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外企德科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
孙康	曾任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副总监、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李朔	曾任首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现任本公司总法律顾问、法律风控部部长。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焦瑞芳	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资本运营部总经理	2021年11月	至今
高丹	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资本运营部业务经理	2021年11月	2024年12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一谔	北京人才发展战略研究院理事会	理事	2021 年 8 月	至今
王一谔	中国对外服务工作行业协会	会长	2024 年 11 月	至今
郝杰	领禾管理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1 年 10 月	2024 年 10 月
郝杰	北京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协会	会长	2023 年 6 月	至今
郝杰	北京中外企业人力资源协会	理事长、法定代表人	2019 年 7 月	至今
郝杰	中国职业经理人协会	副会长	2024 年 7 月	至今
郝杰	中关村数字经济产业联盟	副理事长	2022 年 2 月	2024 年 6 月
李宏	北京华碳元芯集成电路研究院	理事、顾问	2020 年 3 月	至今
李宏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3 月	至今
鲁桂华	中央财经大学	会计学院三级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1 年 6 月	至今
鲁桂华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2月	2024 年 6 月
鲁桂华	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年4月	至今
鲁桂华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4 月	至今
张成福	中国人民大学	公共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7 年 6 月	至今
张成福	首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10 月	至今
李羽	北京城乡一一八生活汇超市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8 月	至今
李羽	北京城乡燕兴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22年10月	至今
李羽	北京国盛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3 月	至今
程金刚	中国国际人才交流与开发研究会	副会长	2020 年 8 月	至今
程金刚	《人力资源服务》杂志指导委员会	委员	2022 年 3 月	至今
程金刚	北京市朝阳区人才咨询服务	理事	2024 年 5 月	至今

	机构协会			
邢颖	北京外企新感觉企业管理培训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9 年 6 月	2024 年 7 月
邢颖	北京中外企业人力资源协会	常务理事	2019 年 8 月	2024 年 7 月
邢颖	中国劳动学会	常务理事	2020 年 11 月	2024 年 7 月
孙康	北京飞猪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 月	至今
孙康	领禾管理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12 月	2024 年 10 月
李朔	第十一届北京市律师协会公职与公司律师工作委员会	副主任	2019 年 8 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根据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通过的薪酬考核方案，按照年度经营管理及职务情况为依据进行综合考核发放。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4 年 4 月 9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绩效实施方案的议案》。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管理及职务情况为依据进行综合考核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为其在报告期内担任董监高职务发放的薪酬和本报告期对 2023 年度绩效年薪实施考核发放的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担任董监高职务发放的工资为 585.45 万元。 上述人员 2024 年度还收到 2023 年度绩效奖金，分别为：王一谔 201.67 万元、郝杰 340.51 万元、曾兆武 42.92 万元、王禄征 41.43 万元、程金刚 111.42 万元、邢颖 25.53 万元、孙康 42.65 万元、李朔 18.03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担任董监高职务发放的薪酬请参阅本节之“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之“（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相关内容。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曾兆武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聘任	工作需要
曾兆武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离任	工作调动
曾兆武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动
李彦（Ian Lee）	董事	聘任	补选
郑惠	职工监事	离任	退休
张海香	职工监事	离任	工作调动
丁峰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聘任	工作需要

邢颖	副总经理	离任	退休
宋菲菲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需要

公司监事会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收到张海香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张海香女士因工作安排原因，辞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10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2、审议《关于聘请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工作任务书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绩效实施方案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调整内部组织机构设置的议案》； 6、审议《关于制定〈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4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4、听取《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评估意见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2023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议案》； 12、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3、审议《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4、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 15、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6、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17、审议《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8、审议《关于公司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聘请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

		4、审议《关于聘请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 第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15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内部重组整合的议案》； 2、审议《关于调整董事会、监事会人数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审议《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调整为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的议案》； 6、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7、审议《关于拟补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 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 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11 月 22 日	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 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5 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 姓名	是否 独立 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王一谔	否	7	7	0	0	0	否	2
郝杰	否	7	7	0	0	0	否	2
焦瑞芳	否	7	7	1	0	0	否	2
曾兆武	否	1	1	0	0	0	否	0
李宏	是	7	7	0	0	0	否	2
鲁桂华	是	7	7	0	0	0	否	2
张成福	是	7	7	0	0	0	否	2
李彦 (Ian Lee)	否	1	1	0	0	0	否	0

注：曾兆武及李彦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为公司董事，因此报告期内仅参加 1 次董事会会议。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5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鲁桂华（主任委员）、李宏、张成福
提名委员会	李宏（主任委员）、王一谔、鲁桂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成福（主任委员）、李宏、鲁桂华
战略与 ESG 委员会	李宏（主任委员）、王一谔、张成福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7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1 月 26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业绩预告的议案》； 2、听取《公司 2023 年审计工作安排》。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财务预计数据无异议，同意对外公告《北京人力 2023 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并要求财务管理部审慎核实以上数据信息，确保 2023 年年度数据的变动在信息披露规定的金额区间内。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集体听取了审计工作安排。	无。
2024 年 4 月 9 日	1、审议《关于聘请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2、审议《关于制定〈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的议案》。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致认为：曾兆武先生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中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具备所需的专业知识、职业素质和经验，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 同意聘任曾兆武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同意将《关于制定〈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4 年 4 月 15 日	1、听取《关于会计师汇报初步审计意见及相关事项的议案》	1、全部委员集体听取会计师的初步审计意见及相关事项的汇报。	无。
2024 年 4 月 24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听取《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5、听取《公司关于会计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北京人力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及结论。 会议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的有关财务制度规定编制，在公司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会议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2024 年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表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的有关财务制度规	无。

	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定编制，在公司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会议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4、会议听取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2023 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5、会议听取了《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2024 年 8 月 27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聘请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2024 年半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的有关财务制度规定编制，在公司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会议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致认为：丁峰先生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中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条件，具备所需的专业知识、职业素质和经验，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 同意聘任丁峰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2024 年 10 月 25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2024 年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表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的有关财务制度规定编制，在公司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会议一致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4 年 11 月 21 日	1、审议《关于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是符合《证券法》要求的审计机构，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理由充分、恰当。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工作的程序完备、合规、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聘请立信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9 日	审议《关于聘请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一致认为：曾兆武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同意推荐曾兆武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候选人，并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4 年 8 月 27 日	1、审议《关于聘请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 2、审议《关于聘请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	1、提名委员会一致认为：曾兆武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同意推荐	无。

	的议案》	曾兆武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候选人，并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提名委员会一致认为：丁峰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同意推荐丁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候选人，并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年10月14日	审议《关于拟补选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一致认为：候选人符合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条件，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合法合规。同意推荐曾兆武先生、李彦（Ian Lee）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2024年12月25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一致认为：宋菲菲女士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规定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同意推荐宋菲菲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候选人，并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4月9日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领导班子薪酬绩效实施方案的议案》； 2、审议《公司（集团本部）2023年度中层及以下人员奖金的议案》。	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年终奖分配方案。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与 ESG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4月9日	1、审议《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设置调整的议案》； 2、审议《公司2024年度法治建设工作要点》； 3、听取《公司2023年度ESG工作建设情况汇报》。	1、战略与ESG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战略与ESG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通过《公司2024年度法治建设工作要点》。 3、战略与ESG委员会听取了公司2023年度ESG工作建设情况汇报。	无。
2024年10月14日	1、审议《关于公司内部重组整合的议案》； 2、审议《关于调整董事会、监事会人数及修订〈	1、战略与ESG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2、战略与ESG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67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72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7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管理人员	484
专业人员	3,237
合计	3,72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4
研究生	424
大学本科	2,600
大学专科	666
大学专科以下	27
合计	3,721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适应市场环境，体现人才价值，发挥激励作用”的原则，不断加强薪酬管理工作，构建兼具内部公平性和外部竞争性的薪酬管理体系，执行宽带薪酬制，努力实现员工在薪酬分配上的“责任与利益一致、能力与价值一致、风险与回报一致、业绩与收益一致”目标。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人才战略，依托线上学习平台和线下集中培训，稳步推进各项培训计划。包括中层干部教育培训计划、新员工培训计划、青年人才培训计划以及各类业务培训等。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436,540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23,357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

报告期内，公司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修订后公司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如下：

(1) 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每年向股东分配的股利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50%；

(2)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3) 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1) 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2) 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除重大投资或重大现金支出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20%。

重大投资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①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工程建设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

②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工程建设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0%。

(3) 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公司在实际分红时具体所处阶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形确定。

(4) 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5)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2、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514,133,285.05元。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84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66,112,718股，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273,998,555.51元（含税），现金分红比例为50.00%。

3、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结合股东回报及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需求等因素的考虑，按照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如下：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中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791,404,762.84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124,582,780.00 元。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综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和投资者利益，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699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66,112,718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95,712,789.88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395,712,789.88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50%。2024 年度，公司不进行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根据《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兼顾股东利益，同时也考虑到公司后续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情况而拟定的，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发展。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并一致通过该预案，上述预案尚需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从而确保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充分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是 ☐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是 ☐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是 ☐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是 ☐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 是 ☐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6.99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395,712,789.88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1,404,762.84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50.00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395,712,789.88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50.00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669,711,345.3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669,711,345.3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584,593,449.0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5）=（3）/（4）	114.56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1,404,762.84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1,124,582,780.00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薪酬绩效实施方案，按照依法合规、市场标准、业绩导向、激励约束相统一以及短中长期相结合的原则，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考核任务书，形成综合考核体系。薪酬结构按照基本年薪和绩效年薪确定，其中基本年薪按月发放，绩效年薪按照月度预发，次年清算的方式发放。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等上市公司监管要求以及国资监管上级部门对公司建设完善内控制度的相关要求，结合行业特点，以“三个明确”为目标，系统推进内控建设的优化工作，制定完成《内部控制管理手册》。本年度，公司已完成集团本部及北京、上海、深圳、福建、浙江、广东等主要控股子公司的内控优化工作，通过系统梳理各部门职责权限、业务流程，形成优化后的《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将对于主营业务的管理要求纳入手册中，覆盖了公司主要业务模式、业务流程、风险控制文档等，系统推进公司内控优化工作，有效防范重大风险。

同时，持续加强风险防控教育培训，组织各部门、各所属企业深入开展风险防控教育培训，覆盖合规风险评估、内控基础知识普及、法律审核工作风险防控、《公司法》新规宣贯、民法典基础知识宣传、法治建设暨合规管理推进工作等内容，通过张贴海报、组织知识竞答、播放警示教育宣传片、召开专题讲座等多元的活动形式，进一步提升全员合规内控风险防范意识，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对内控评价流程及内容进行更新与修订，同时对控股子公司开展内控监督评价。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集团业务板块条线分布的基础上，对部分子公司进行产权层级调整，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由公司直接在党建、人力资源、财务、信息化建设、品牌管理等方面开展垂直化管理。公司按照相关法规、监管部门要求，以及公司实际管理需要，不断优化完善公司顶层制度架构设计，为子公司相关经营管理提供制度依据，统筹部署合规管理体系建设工作，确保其经营及发展符合并服务于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和总体规划。公司以内控评价、经济责任审计落实对所属企业的监督管理，以实质整改追踪实现审计闭环，以每月发布《内审视野》期刊塑造内审文化。由公司委派或推荐的所属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在公司相关职能部门及审议机构审核和备案外，公司还对其开展专项履职培训，确保依法合规按照公司要求行使各项职权。公司还通过财务报表、业务报表、经营分析会议、调研走访等方式及时掌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重点关注和控制子公司财务、经营等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对下属子公司均实施严格、规范、有效的管控措施，并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对子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进行有效的内部控制和管理。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否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核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日常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三）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践行勤俭节约、绿色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通过实施绿色办公，持续关注低碳环保、节能减排、减少资源消耗；公司鼓励从实际出发，从身边事做起，践行环保理念，为建设美丽中国贡献力量。

在环保履责成效方面，公司于 2023 年顺利取得中国质量认证中心颁发的 ISO9001、ISO14001、ISO45001 “三体系”认证，并获国际认证联盟（IQNet）认可。2024 年，公司顺利通过年度审核，标志着公司在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方面达到国家与国际双重标准。

（四）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关于循环经济发展模式和“双碳”战略目标的倡导，坚持简洁、实用、自然原则，采用定时断电、节能设备、自然光照等措施，减少能源消耗；办公用品按需采购，推广可循环利用物品，无纸化办公，通过与回收机构合作，推动资源再利用，提高资源利用率；通过张贴 宣传海报，增强员工环保意识，落实垃圾分类管理，引导正确投放；鼓励低碳出行，通过远程会议、电子合同等减少差旅，优先使用公共交通或新能源交通工具；通过宣传提升员工环保意识，持续优化绿色办公，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8.89	/
其中：资金（万元）	8.89	公司党委组织开展“共产党员献爱心”活动向北京市慈善协会捐款。
物资折款（万元）	-	/
惠及人数（人）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九）不断提升 ESG 治理水平 2、社会责任”。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九）不断提升 ESG 治理水平 2、社会责任”。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中所作承诺	其他	北京国管	1、本单位通过本次交易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其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得转让，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转让不受此限（包括但不限于因业绩补偿而发生的股份回购行为）。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前述本单位通过本次交易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将在上述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锁定期满后，本单位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如有减持计划，将按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本次交易相关协议的约定进行减持。未经上市公司同意，本单位不得将锁定期内的上市公司股份或未上市流通的上市公司股份（如有）用于质押或设置他项权利。2、本单位自本次交易之前已经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3、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单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4、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本单位因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份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5、如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锁定期，本单位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2021 年 10 月 20 日	是	至本次交易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北京国管	1、除本单位于 2021 年 12 月接受无偿划转取得的北京市外商服务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商公司”）外，本单位及下属其他企业目前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标的主营业务不存在相同或相似的情形。2、本单位已经与标的公司签署《企业托管经营协议》，委托标的公司全面负责外商公司的经营管理事项，包括财务、业务、资产、人事等。本单位将在本次交易标的公司股权交割	2022 年 7 月 5 日	是	至本单位不再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包括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完成后 12 个月内将外商公司 100%股权以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转让给标的公司，或将外商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本单位外部第三方主体。3、除外商公司外，如本单位或本单位下属其他企业获得任何与上市公司、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本单位将立即书面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予上市公司，上市公司放弃该等业务机会的，本单位及下属企业将在收到上市公司书面同意后方可从事。除外商公司外，如本单位或下属其他企业未来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标的公司经营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本单位将放弃或将促使下属企业放弃该等业务，或将该等业务或从事该等业务的下属企业以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注入上市公司或转让至第三方。除前述情形之外，本单位及下属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或参与任何与上市公司、标的公司经营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并避免在上市公司、标的公司以外的企业增加投资以经营或参与任何与上市公司、标的公司经营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4、如本单位违反上述说明或承诺，本单位将承担及赔偿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5、本承诺函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本单位不再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包括但不限于直接、间接或以其他方式控股上市公司）之日，或上市公司的股票不再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以两者中较早者为准）。			但不限于直接、间接或以其他方式控股上市公司）之日，或上市公司的股票不再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以两者中较早者为准）			
其他	北京国管	1、本单位及下属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如有）。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单位及下属企业将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将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2、本单位保证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继续与上市公司保持分开，并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利用控制权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干预上市公司经营决策，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单位及下属企业保证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的资金。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本单位不再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包括但不限于直接、间接或以其他方式控股上市公司）之日，或上市公司的股票不再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以两者中较早者为准）。如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本单位将承担及赔偿因此给上市公司及其控股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2021 年 10 月 20 日	是	至本单位不再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包括但不限于直接、间接或以其他方式控股上市公司）之日，或上市公司的股票不再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以两者中较早者为准）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准)			
	其他	北京国管	1、本单位具有足够的资金实力认购上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2、本单位本次认购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全部来源于自有资金或通过合法形式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并拥有完全的、有效的处分权，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通过代持、信托、委托等方式投资的情形；资金不存在杠杆融资结构化的设计；不存在资金来源于境外的情形；不存在利用本次收购的股份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质押取得融资的情形。3、本单位用于本次交易项下的认购资金未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未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4、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保证对因违反上述承诺而产生的有关法律问题或者纠纷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	2022年7月27日	否	无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上市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时承诺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1年10月20日	否	无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北京国管、天津融衡、北创投、京国发	本单位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时承诺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本单位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不符合上述要求而给上市公司及投资者带来损失，本单位将承担赔偿责任。	2021年10月20日	否	无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上市公司及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2、上市公司及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最近五年内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或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3、上市公司及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与证券市场有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上市公司及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上市公司及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以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4、上市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所列示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	2021年10月20日	否	无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上述承诺内容真实、完整、准确，不存在虚假、误导性陈述，不存在重大遗漏。上市公司及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完全了解作出虚假说明可能导致的后果，并愿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其他	北京国管、北创投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单位及本单位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2、本单位及本单位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最近五年内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或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3、本单位及本单位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与证券市场有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单位及本单位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以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4、本单位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所列示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上述承诺内容真实、完整、准确，不存在虚假、误导性陈述，不存在重大遗漏。本单位完全了解作出虚假说明可能导致的后果，并愿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2021年10月20日	否	无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天津融衡、京国发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单位、本单位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2、本单位、本单位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最近五年内诚信情况良好，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或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3、本单位、本单位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与证券市场有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单位及本单位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以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4、本单位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不存在本单位合伙协议中不得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情形及执行事务合伙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所列示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上述承诺内容真实、完整、准确，不存在虚假、误导性陈述，不存在重大遗漏。本单位完全了解作出虚假说明可能导致的后果，并愿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2021年10月20日	否	无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本人自本次交易复牌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不存在股份减持计划。2、上述股份包括本人原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以及原持有股份在上述期间内因上市公司分红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形成的衍生股份。3、本人确认上述说明属实，并愿承担违反上述说明所产生的法律责任。	2021年10月20日	是	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北京国管		1、本单位自本次交易复牌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不存在股份减持计	2021年10	是	至本次交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划。2、上述股份包括本单位原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以及原持有股份在上述期间内因上市公司分红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形成的衍生股份。3、本单位确认上述说明属实，并愿承担违反上述说明所产生的法律责任。	月 20 日		易实施完毕期间			
股份限售	北京国管	1、本单位通过本次交易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其在中国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得转让，但是，在适用法律许可的前提下的转让不受此限（包括但不限于因业绩补偿而发生的股份回购行为）。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前述本单位通过本次交易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将在上述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锁定期满后，本单位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如有减持计划，将按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本次交易相关协议的约定进行减持。未经上市公司同意，本单位不得将锁定期内的上市公司股份或未上市流通的上市公司股份（如有）用于质押或设置他项权利。2、本单位自本次交易之前已经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3、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单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4、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本单位因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份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5、如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锁定期，本单位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2021 年 10 月 20 日	是	至本次交易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中国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天津融衡	1、本单位通过本次交易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其在中国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得以任何方式交易或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锁定期满后，本单位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如有减持计划，将按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本次交易相关协议的约定进行减持。未经上市公司同意，本单位不得将锁定期内的上市公司股份或未上市流通的上市公司股份（如有）用于质押或设置他项权利。2、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单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3、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本单位因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份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4、如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锁定期，本单位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2021 年 10 月 20 日	是	至本次交易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中国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北创投	1、本单位通过本次交易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其在中国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得以任何方式交易或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锁定期满后，本单位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如有减持计划，将按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	2022 年 7 月 5 日	是	至本次交易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及本次交易相关协议的约定进行减持。未经上市公司同意，本单位不得将锁定期内的上市公司股份或未上市流通的上市公司股份（如有）用于质押或设置他项权利。2、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单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3、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本单位因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份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4、如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锁定期，本单位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股份限售	京国发		1、本单位通过本次交易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其在中国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得以任何方式交易或转让，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锁定期满后，本单位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如有减持计划，将按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本次交易相关协议的约定进行减持。未经上市公司同意，本单位不得将锁定期内的上市公司股份或未上市流通的上市公司股份（如有）用于质押或设置他项权利。2、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单位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3、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本单位因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份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4、如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锁定期，本单位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2021 年 10 月 20 日	是	至本次交易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在中国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上市公司		1、上市公司合法拥有拟置出资产的完整权利，拟置出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该等拟置出资产最终交接至置出资产承接方不存在法律障碍；2、上市公司合法拥有拟置出的土地、房屋、设备以及知识产权等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该等资产不存在权属纠纷；上市公司合法拥有拟置出的股权资产，不存在出资不实、虚假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上市公司作为股东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3、除根据法律法规需取得相关政府部门审批或备案之外，拟置出资产在交割日交接至置出资产承接方不存在法律障碍；4、无论是否于交割日完成该置出资产的过户及转移手续，上市公司对该等资产的占有、使用、收益、处分权及相关风险、义务和责任自交割日起转移至置出资产承接方，该等事项不会导致对置出资产交接存在重大法律障碍。本承诺函对上市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上市公司愿意就前述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2021 年 10 月 20 日	否	无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北京国管		1、据本单位所知，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标的股权的现有股东已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股东义务和责任的行为，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不存在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本单位合法拥有可对抗第三人的标的股权，且有权按本次交易相关协议规定的条件和条款进行处置标的股	2021 年 10 月 20 日	否	无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权。2、在本次交易资产评估基准日至资产交割日的期间内，本单位保证不就标的股权设置质押等任何第三人权利，标的股权的过户不存在法律障碍。3、本单位确认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可能使得标的股权权属发生变动或妨碍标的股权转让给上市公司的重大诉讼、仲裁及纠纷。4、本单位放弃对在本次交易中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对外转让股权的优先购买权。5、就本次交易，据本单位所知，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不存在限制交易的任何情形。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单位承诺将向上市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其他	天津融衡、北创投、京国发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单位已依法履行对外企人力资源公司的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本单位作为股东应承担的义务和责任的行为，本单位合法拥有可对抗第三人的外企人力资源公司股权，有权将所持外企人力资源公司股权按本次交易相关协议规定的条件和条款进行处置。2、在本次交易资产评估基准日至资产交割日的期间内，本单位保证不就本单位所持外企人力资源公司股权设置质押等任何第三人权利，相关股权的过户不存在法律障碍。3、本单位确认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可能影响本单位持有的外企人力资源公司股权权属发生变动或妨碍外企人力资源公司股权转让给上市公司的重大诉讼、仲裁及纠纷。4、本单位放弃对在本次交易中外企人力资源公司其他股东对外转让股权的优先购买权。5、就本次交易，外企人力资源公司不存在限制交易的任何情形。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单位承诺将向上市公司承担赔偿责任。	2021年10月20日	否	无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北京国管	1、本单位作为依据法律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认购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形，具备作为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的主体资格。2、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标的股权对应的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的股东认缴注册资本已经全部足额缴纳，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作为股东义务及责任的行为。3、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单位不存在因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刑事或者重大行政处罚，或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等情形，且未作为一方当事人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4、本次交易中，本单位同意接受上市公司购买本单位持有的标的股权并签署相关交易协议和文件，就本次交易事宜本单位已履行现阶段内部所需的全部决策程序，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或批准。	2021年10月20日	否	无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天津融衡、北创投、京国发	1、本单位作为依据法律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认购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形，具备作为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的主体资格。2、本单位已全部缴足所认缴的外企人力资源公司的注册资本，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作为股东依法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3、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单位不存在因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刑事或者重大行政处罚，或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等情形，且未作为一方当事人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4、本次交易中，本单位同意接受上市公司购买本单位所持有的外企人力资源公司股权并签署相关交易协议和文件，就本次交易事宜本单位已履行内部所需的决策程序，已获	2021年10月20日	否	无期限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得必要的授权和/或批准。							
解决 同业 竞争	北京国管	1、除本单位于 2021 年 12 月接受无偿划转取得的北京市外商服务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商公司”）外，本单位及下属其他企业目前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不存在相同或相似的情形。2、本单位已经与标的公司签署《企业托管经营协议》，委托标的公司全面负责外商公司的经营管理事项，包括财务、业务、资产、人事等。本单位将在本次交易标的公司股权交割完成后 12 个月内将外商公司 100%股权以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转让给标的公司，或将外商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本单位外部第三方主体。3、除外商公司外，如本单位或本单位下属其他企业获得任何与上市公司、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本单位将立即书面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予上市公司，上市公司放弃该等业务机会的，本单位及下属企业将在收到上市公司书面同意后方可从事。除外商公司外，如本单位或下属其他企业未来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标的公司经营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本单位将放弃或将促使下属企业放弃该等业务，或将该等业务或从事该等业务的下属企业以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注入上市公司或转让至第三方。除前述情形之外，本单位及下属企业将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或参与任何与上市公司、标的公司经营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并避免在上市公司、标的公司以外的企业增加投资以经营或参与任何与上市公司、标的公司经营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4、如本单位违反上述说明或承诺，本单位将承担及赔偿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5、本承诺函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本单位不再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包括但不限于直接、间接或以其他方式控股上市公司）之日，或上市公司的股票不再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以两者中较早者为准）。	2022 年 7 月 5 日	是	至本单位不再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包括但不限于直接、间接或以其他方式控股上市公司）之日，或上市公司的股票不再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以两者中较早者为准）	是	不适用			
解决 关联 交易	北京国管	1、本单位及下属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如有）。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单位及下属企业将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将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2、本单位保证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继续与上市公司保持分开，并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利用控制权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干预上市公司经营决策，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单位及下属企业保证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的资金。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本单位不再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包括但不限于直接、间接或以其他方式控股上市公司）之日，或上市公司的股票不再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以两者中较早者为准）。如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本单位将承担及赔偿	2021 年 10 月 20 日	是	至本单位不再作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包括但不限于直接、间接或以其他方式控股上市公司）之日，或上市公司的股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因此给上市公司及其控股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不再于上海 证券交易 所上市之 日（以两 者中较早 者为 准）			
盈利 预测 及补 偿	北京国 管、天津 融衡、北 创投、京 国发	依据标的公司评估机构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并经北京市国资委核准的《北京城乡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21）第 2104 号），北京国管、天津融衡、北创投、京国发承诺在实现期（2023-2025 年），标的公司北京外企实际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数分别不低于 48,779.42 万元、56,284.15 万元、63,108.41 万元，且实现的归母净利润数分别不低于 51,888.92 万元、59,393.65 万元、66,217.91 万元。 （1）如在业绩承诺期内每个会计年度末，标的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归母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归母净利润数的，则上市公司应在专项审计报告披露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依据下述公式计算并确定乙方应补偿的金额，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归母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归母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期内各年累积承诺归母净利润总和×标的股权交易作价—累积已补偿金额。 在上述公式中：“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归母净利润数”为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截至当期期末承诺归母净利润数的累计值；“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归母净利润数”为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截至当期期末实际实现归母净利润数的累计值；“业绩承诺期内各年累积承诺归母净利润总和”为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的承诺归母净利润的合计值。为免疑义，“当期应补偿金额”小于零时，按零取值，即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累积已补偿金额”为乙方作出的股份及现金补偿金额之和。 （2）如在业绩承诺期内每个会计年度末，标的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数的，则上市公司应在专项审计报告披露后的 10 个交易日内，依据下述公式计算并确定乙方应补偿的金额，并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数）÷业绩承诺期内各年累积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总和×标的股权交易作价—累积已补偿金额。 在上述公式中： “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数”为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截至	2022 年 4 月 11 日	是	本次交易 盈利补偿 期限为本 次交易实 施完毕 后的连续 三个会计 年度，即 若本次交 易于 2023 年实施完 毕，该三 年为 2023 年、2024 年及 2025 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当期期末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数的累计值；“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数”为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截至当期期末实际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数的累计值；“业绩承诺期内各年累积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总和”为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的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的合计值。为免疑义，“当期应补偿金额”小于零时，按零取值，即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累积已补偿金额”为乙方作出的股份及现金补偿金额之和。 （3）如在业绩承诺期内每个会计年度末，标的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归母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归母净利润数，且标的公司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扣非归母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扣非归母净利润数的，则乙方业绩承诺当期所需补偿金额按照本条上述（1）和（2）分别计算得出的较高值予以确定。						
--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天津融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创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京国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关于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的业绩承诺已完成，不存在需要业绩补偿的情形。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1、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北京外企 2024 年度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87,175.85 万元，顺利完成 2024 年度业绩承诺 59,393.65 万元。

(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北京外企 2024 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57,547.62 万元，顺利完成 2024 年度业绩承诺 56,284.15 万元。

2、商誉减值测试情况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800,000.00	2,24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1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袁刚、王娇、王思莹	郭顺玺、张家辉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袁刚（1年）、王娇（1年）、王思莹（1年）	郭顺玺（1年）、张家辉（1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20,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和整体审计的需要，为保证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经公司审慎研究，经公司第十届第十五次董事会会议、第十届第十一次监事会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负责公司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聘期一年。具体情况请参见公司 2024 年 11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京人力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31 号）。公司本次审计机构变更已完成必要的移交工作，前后任审计机构均已知悉本事项且未提出异议，对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进行未造成任何不利影响。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4 年度审计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256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224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为 32 万元），2023 年审计费用为 320 万元，2024 年度较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同比下降 20%，主要原因为公司遵循《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审计机构的选聘程序，在选聘过程中，综合考虑公司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及业务复杂程度，依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原则确定审计费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1,523,000,000.00	106,000,000.00	-

上表中“发生额”指本年度累计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金额。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	超募资金总额（3） =（1）-（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6）=（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7）=（5）/（3）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年4月25日	1,596,696,897.60	1,581,962,589.68	1,596,696,897.60	不适用	790,848,448.80	-	49.99	-	-	-	-
合计	/	1,596,696,897.60	1,581,962,589.68	1,596,696,897.60	不适用	790,848,448.80	-	49.99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FESCO 数字一体化建设项目	运营管理	是	否	791,114,140.88	-	-	0.00	2027-06-30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流还贷	是	否	790,848,448.80	-	790,848,448.8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象 发 行 股 票																
合 计	/	/	/	/	1, 581, 962, 589. 68	-	790, 848, 448. 80	49. 99	/	/	/	/	/	/	/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 年 4 月 24 日	85,000.00	2024 年 4 月 24 日	2025 年 4 月 23 日	81,314.58	否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49,307,769	44.04	-	-	-	-49,769,899	-49,769,899	199,537,870	35.25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170,240,696	30.07	-	-	-	-	-	170,240,696	30.07
3、其他内资持股	79,067,073	13.97	-	-	-	-49,769,899	-49,769,899	29,297,174	5.1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79,067,073	13.97	-	-	-	-49,769,899	-49,769,899	29,297,174	5.18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16,804,949	55.96	-	-	-	+49,769,899	+49,769,899	366,574,848	64.75
1、人民币普通股	316,804,949	55.96	-	-	-	+49,769,899	+49,769,899	366,574,848	64.7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566,112,718	100.00	-	-	-	0.00	0.00	566,112,718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4 月 11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分别向北京国管、天津融衡、北创投和京国发发行股份 75,199,214 股、49,769,899 股、22,590,592 股和 6,706,582 股购买资产，其中天津融衡持有的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49,769,899 股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7 日披露的《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19 号）。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70,240,696	-	-	170,240,696	增发新股	75,199,214 股 (可上市交易时间 为 : 2026-4-13) 95,041,482 股 (可上市交易时间 为 : 2026-5-4)
北京中融鼎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天津融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769,899	49,769,899	-	-	增发新股	2024-08-22
北京创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2,590,592	-	-	22,590,592	增发新股	2026-4-13
北京京国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706,582	-	-	6,706,582	增发新股	2026-4-13
合计	249,307,769	49,769,899	-	199,537,87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12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51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北京国有资本运营 管理有限公司	-	278,693,093	49.23	170,240,696	无	0	国有 法人
北京中融鼎新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一天 津融衡股权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	49,769,899	8.79	-	无	0	其他
北京创新产业投资 有限公司	-	22,590,592	3.99	22,590,592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一中欧养 老产业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	-8,359,433	10,357,764	1.83	-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 公司	267,474	8,448,621	1.49	-	无	0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 六组合	7,907,400	7,907,400	1.40	-	无	0	其他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一中欧睿见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81,501	7,867,543	1.39	-	无	0	其他
北京京国发股权投 资基金(有限合伙)	-	6,706,582	1.18	6,706,582	无	0	其他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 信托有限公司一外 贸信托一仁桥泽源 股票私募证券投资 基金	1,810,200	6,353,200	1.12	-	无	0	其他
中金公司一建设银 行一中金新锐股票 型集合资产管理计 划	4,916,963	4,916,963	0.87	-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08,452,397		人民币普通股			108,452,397	
北京中融鼎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天津融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769,899		人民币普通股			49,769,89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中欧养老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357,764		人民币普通股			10,357,76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448,621		人民币普通股			8,448,621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六组合	7,907,400		人民币普通股			7,907,4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中欧睿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67,543		人民币普通股			7,867,543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一	6,353,200		人民币普通股			6,353,200	

外贸信托—仁桥泽源股票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中金公司—建设银行—中金新锐股票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916,963	人民币普通股	4,916,963
海富通价值精选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68,200	人民币普通股	3,268,20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四组合	3,016,400	人民币普通股	3,016,4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国管、北京创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和北京京国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北京市国资委。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4条的有关规定，与上市公司同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控制的法人，不因此与上市公司形成关联关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8日披露的《北京城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未知上述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70,240,696	75,199,214 股 （可上市交易时间为： 2026-4-13） 95,041,482 股 （可上市交易时间为： 2026-5-4）	/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
2	北京创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2,590,592	2026-4-13	/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
3	北京京国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6,706,582	2026-4-13	/	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国管、北京创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和北京京国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北京市国资委。根据《上市规则》第 6.3.4			

	条的有关规定，与上市公司同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控制的法人，不因此与上市公司形成关联关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披露的《北京城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	--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吴礼顺
成立日期	2008 年 12 月 30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组织公司资产重组、并购。（“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其他情况说明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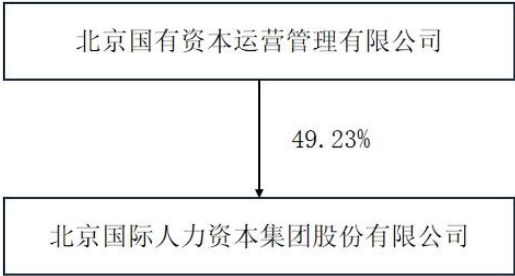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自然人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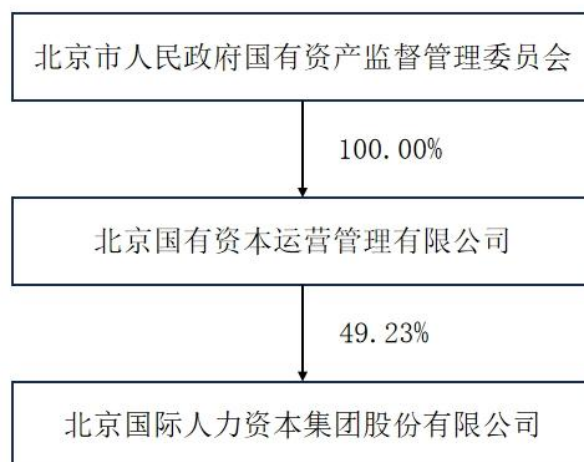
☐ 适用 ☒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 适用 ☐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信会师报字[2025]第 ZG11291 号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人力）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北京人力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北京人力，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收入确认	
北京人力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人事管理服务、劳务派遣服务和业务外包服务。2024 年度，北京人力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430.32 亿元。由于营业收入是北京人力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主要利润来源，收入确认的准确性和完整性对北京人力利润的影响较大。同时，收入确认涉及管理层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具体收入确认原则如下所述（见附注收入确认）。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访谈管理层，并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主要条款，以评估北京人力的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评价各业务模式收入确认政策的适当性； 3、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4、核查与收入、毛利率等指标，分析相关变动趋势是否合理，是否符合行业规律； 5、针对所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相关确认的支持性文件，检查相关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北京人力的收入确认原则； 6、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7、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执行截止性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记录于正确的会计期间； 8、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北京人力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北京人力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北京人力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北京人力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北京人力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北京人力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北京人力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郭顺玺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家辉

中国·上海

2025 年 4 月 24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7,577,220,036.20	7,791,178,423.86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06,193,470.90	154,531,801.66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七、4	1,390,766.28	-
应收账款	七、5	4,441,082,044.58	3,829,454,377.31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7,826,270.40	8,027,443.20
预付款项	七、8	210,083,616.91	150,204,530.85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其他应收款	七、9	2,651,392,416.83	2,993,965,144.98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七、10	8,271,946.40	2,865,907.70
其中：数据资源	/	-	-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2	-	14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48,543,494.41	35,423,473.03
流动资产合计	/	15,052,004,062.91	15,105,651,102.5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七、16	20,839,418.61	22,005,008.88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29,533,399.42	202,427,021.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6,757,900.00	6,332,35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119,915,662.81	172,072,752.24
固定资产	七、21	76,895,379.87	87,052,281.67
在建工程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七、25	214,178,429.65	268,164,473.67
无形资产	七、26	97,782,646.09	87,610,539.51
其中：数据资源	/	-	-
开发支出	/	708,990.68	3,519,592.11
其中：数据资源	/	-	-
商誉	七、27	21,429,556.57	21,429,556.57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47,580,487.87	53,052,422.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236,358,842.80	208,347,020.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300,106,415.09	121,499,488.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372,087,129.46	1,253,512,508.27
资产总计	/	16,424,091,192.37	16,359,163,610.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370,000,000.00	4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拆入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七、36	2,224,749,173.35	1,532,146,946.31
预收款项	七、37	4,740,131.26	3,159,082.91
合同负债	七、38	449,890,049.48	276,979,234.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38,221,923.35	248,241,327.54
应交税费	七、40	302,272,613.32	386,347,501.74
其他应付款	七、41	5,176,759,325.63	6,399,226,505.31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4,917,240.40	2,917,240.4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12,092,038.03	110,148,717.04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9,162,745.45	34,049,410.17
流动负债合计	/	8,907,887,999.87	9,390,298,725.6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七、47	87,035,926.42	146,435,013.80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七、50	6,627,746.63	9,003,716.45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61,804,659.09	77,751,182.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55,468,332.14	233,189,913.14
负债合计	/	9,063,356,332.01	9,623,488,638.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566,112,718.00	566,112,718.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七、55	1,584,102,346.61	1,584,102,346.61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88,837.35	-543,999.81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七、59	647,929,455.65	633,357,636.44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七、60	3,734,504,520.52	3,231,670,129.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6,532,560,203.43	6,014,698,830.93
少数股东权益	/	828,174,656.93	720,976,141.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7,360,734,860.36	6,735,674,972.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16,424,091,192.37	16,359,163,610.86

公司负责人：王一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	1,133,229,903.11	1,333,758,322.1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	-	-
应收款项融资	/	-	-
预付款项	/	2,360,283.83	2,443,868.35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005,363,910.89	261,009,622.62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1,000,000,000.00	260,000,000.00
存货	/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6,257,114.24	3,562,091.90
流动资产合计	/	2,147,211,212.07	1,600,773,905.0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4,897,145,659.72	4,874,979,604.7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65,696,068.33	113,457,921.84
固定资产	/	2,831,109.43	2,861,199.85
在建工程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	13,140,811.57	19,517,796.67
无形资产	/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开发支出	/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1,667,407.6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40,155,887.27	9,614,966.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5,020,636,943.92	5,020,431,489.10
资产总计	/	7,167,848,155.99	6,621,205,394.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	32,658.68	94,339.63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	-	-
应付职工薪酬	/	10,125,509.56	70,947.74
应交税费	/	133,047.60	118,265,149.78
其他应付款	/	46,029,530.33	8,564,319.18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1,517,240.40	1,517,240.40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6,875,742.01	6,356,450.30
其他流动负债	/	-	6,166.37
流动负债合计	/	63,196,488.18	133,357,373.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	-	6,623,421.22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3,285,202.89	4,879,449.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3,285,202.89	11,502,870.39
负债合计	/	66,481,691.07	144,860,243.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	566,112,718.00	566,112,718.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4,770,360,525.32	4,770,360,525.32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640,310,441.60	625,738,622.39
未分配利润	/	1,124,582,780.00	514,133,285.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7,101,366,464.92	6,476,345,150.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7,167,848,155.99	6,621,205,394.15

公司负责人：王一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峰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43,031,617,370.16	38,311,825,235.13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43,031,617,370.16	38,311,825,235.13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	42,188,921,146.59	37,767,395,667.41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40,495,454,915.49	35,669,301,414.09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七、62	265,937,551.96	417,716,049.44

销售费用	七、63	541,049,308.47	566,208,185.14
管理费用	七、64	908,355,199.86	992,391,387.18
研发费用	七、65	48,302,764.47	204,893,324.86
财务费用	七、66	-70,178,593.66	-83,114,693.30
其中：利息费用	/	20,140,361.12	22,351,175.64
利息收入	/	108,502,969.39	121,043,269.25
加：其他收益	七、67	611,337,340.64	612,636,107.6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462,329.43	69,535,856.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2,403,906.15	-4,540,630.4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231,850.70	1,097,206.3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60,880,764.86	-52,523,103.4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	-38,589.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5,991,935.28	1,809,184.5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1,401,838,914.76	1,176,946,229.77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4,518,451.38	7,234,193.42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60,990,687.95	6,762,045.1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1,345,366,678.19	1,177,418,378.02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07,395,659.56	309,109,982.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037,971,018.63	868,308,395.8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1,037,971,018.63	868,308,395.8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791,404,762.84	547,982,163.28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246,566,255.79	320,326,232.5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455,162.46	-543,999.8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455,162.46	-543,999.8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455,162.46	-543,999.8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455,162.46	-543,999.8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7) 其他	/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1,038,426,181.09	867,764,396.0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791,859,925.30	547,438,163.4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246,566,255.79	320,326,232.5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1.3980	1.078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1.3980	1.078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王一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峰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	7,091,056.76
减：营业成本	/	-	-
税金及附加	/	2,041,174.37	199,752,755.84
销售费用	/	3,141,361.75	4,129,497.51
管理费用	/	93,533,589.29	41,736,813.95
研发费用	/	-	-
财务费用	/	-18,839,658.74	-16,371,259.50
其中：利息费用	/	-	-
利息收入	/	19,438,907.36	16,419,837.28
加：其他收益	/	69,195.94	60.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1,000,000,000.00	260,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7,286.58	577,111.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5,202.11	17,087.1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920,225,217.96	38,437,507.19
加：营业外收入	/	2.54	1.74

减：营业外支出	/	51,116,470.23	843,695.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869,108,750.27	37,593,813.68
减：所得税费用	/	-29,911,116.69	-18,939,815.0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899,019,866.96	56,533,628.7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899,019,866.96	56,533,628.7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7.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	899,019,866.96	56,533,628.7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

公司负责人：王一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44,354,219,269.62	40,035,791,284.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03.89	508.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715,839,615.56	767,483,424.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45,070,058,989.07	40,803,275,217.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39,365,145,150.98	35,597,810,314.9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071,732,615.44	1,206,690,281.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	2,851,268,174.40	2,312,474,488.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1,476,225,558.49	1,042,415,590.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4,764,371,499.31	40,159,390,674.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05,687,489.76	643,884,543.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697,345,978.89	1,309,060,675.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862,993.36	6,348,287.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268,408.01	280,753.5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20,907,055.9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	1,091,486.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700,477,380.26	1,337,688,258.5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33,055,029.01	70,245,909.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673,000,000.00	1,433,133,432.8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	482,373,962.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706,055,029.01	1,985,753,304.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577,648.75	-648,065,046.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6,682,700.00	1,584,996,897.6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26,682,700.00	3,3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5,810,000,000.00	7,255,942,213.4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836,682,700.00	8,840,939,111.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5,840,000,000.00	7,155,942,213.4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458,275,363.75	148,196,589.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166,050,439.97	128,637,857.3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125,298,549.51	145,283,309.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423,573,913.26	7,449,422,112.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86,891,213.26	1,391,516,998.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3,253,806.84	4,333,050.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9	-290,035,179.09	1,391,669,546.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7,763,751,182.36	6,372,081,635.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9	7,473,716,003.27	7,763,751,182.36

公司负责人：王一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	5,735,127.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763,731.69	25,942,879.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0,763,731.69	31,678,007.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1,993,393.52	2,145,678.1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9,287,987.15	7,909,528.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23,578,780.97	8,994,832.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27,787,880.07	32,057,940.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72,648,041.71	51,107,979.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1,884,310.02	-19,429,972.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60,000,00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90,428.2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80,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40,090,428.2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377,682.74	2,408,114.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2,166,055.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85,000,000.00	234,703,640.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07,543,737.74	237,111,755.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32,546,690.46	-237,111,755.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1,581,696,897.6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1,581,696,897.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	/	273,998,552.80	-

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140,001.71	7,140,001.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81,138,554.51	7,140,001.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81,138,554.51	1,574,556,895.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52,245.00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200,528,419.07	1,318,015,168.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333,758,322.18	15,743,153.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133,229,903.11	1,333,758,322.18

公司负责人：王一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6,112,718.00	-	-	-	1,584,102,346.61		-543,999.81		633,357,636.44		3,231,670,129.69		6,014,698,830.93	720,976,141.11	6,735,674,972.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6,112,718.00	-	-	-	1,584,102,346.61	-	-543,999.81	-	633,357,636.44		3,231,670,129.69	-	6,014,698,830.93	720,976,141.11	6,735,674,972.04
三、本	-	-	-	-	-	-	455,162.46	-	14,571,819.21		502,834,390.83	-	517,861,372.50	107,198,515.82	625,059,888.32

期增 减变 动金 额(减 少以 “一 ”号 填列)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	-	-	-	-	-	455,162.4 6	-	-	-	791,404,762.8 4	-	791,859,925.3 0	246,566,255. 79	1,038,426,181 .09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	-	-	-	-	-	-	-	-	-	-	-	-	26,682,700.0 0	26,682,700.00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	-	-	-	-	-	-	-	-	-	-	-	-	26,682,700.0 0	26,682,700.00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	-	-	-	-	-	-	-	-	-	-	-	-	-	-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	-	-	-	-	-	-	-	-	-	-	-	-	-	-

权益的金 额																
4. 其 他	-	-	-	-	-	-	-	-	-	-	-	-	-	-	-	-
（三） 利润 分配	-	-	-	-	-	-	-	14, 571, 819. 21	-	-288, 570, 372. 01	-	-273, 998, 552. 80	-166, 050, 439 . 97	-440, 048, 992. 77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	-	-	-	-	-	-	14, 571, 819. 21	-	-14, 571, 819. 2 1	-	-	-	-	-	-
2. 提 取一 般风 险准 备	-	-	-	-	-	-	-	-	-	-	-	-	-	-	-	-
3. 对 所有 者(或 股东) 的分 配	-	-	-	-	-	-	-	-	-	-273, 998, 552. 80	-	-273, 998, 552. 80	-166, 050, 439 . 97	-440, 048, 992. 77		
4. 其 他	-	-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 者权 益内 部结 转	-	-	-	-	-	-	-	-	-	-	-	-	-	-	-	-
1. 资 本公 积转	-	-	-	-	-	-	-	-	-	-	-	-	-	-	-	-

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1. 本	-	-	-	-	-	-	-	-	-	-	-	-	-	-	-	-

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6, 112, 718 .00	-	-	-	1, 584, 102, 346 .61	-	-88, 837. 3 5		647, 929, 455 .65		3, 734, 504, 520 .52	-	6, 532, 560, 203 .43	828, 174, 656. 93	7, 360, 734, 860 .36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6,804,949.00	-	-	-	1,606,790,088.41	-	-	-	627,704,273.57	-	2,689,341,329.28	-	5,240,640,640.26	1,211,551,310.43	6,452,191,950.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 本年期初 余额	316,804,949 .00	-	-	-	1,606,790,088 .41	-	-	627,704,273 .57	-	2,689,341,329 .28	-	5,240,640,640 .26	1,211,551,310 .43	6,452,191,950 .69
三、 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 (减少以 “一”号 填列)	249,307,769 .00	-	-	-	-22,687,741.8 0	-	-543,999. 81	5,653,362.8 7	-	542,328,800.4 1	-	774,058,190.6 7	-490,575,169. 32	283,483,021.3 5
(一) 综合收益 总额		-	-	-	-	-	-543,999. 81		-	547,982,163.2 8	-	547,438,163.4 7	320,326,232.5 7	867,764,396.0 4
(二) 所有者投 入和减少 资本	249,307,769 .00	-	-	-	-22,687,741.8 0	-	-	-	-	-	-	226,620,027.2 0	-687,583,884. 54	-460,963,857. 34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249,307,769 .00	-	-	-	2,660,276,471 .00	-	-	-	-	-	-	2,909,584,240 .00	3,300,000.00	2,912,884,240 .00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	-	-	-	-	-	-	-	-	-	-	-	-	-	-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2,682,964,212.80	-	-	-	-	-	-	-2,682,964,212.80	-690,883,884.54	-3,373,848,097.34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5,653,362.87	-	-5,653,362.87	-	-	-123,317,517.35	-123,317,517.35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5,653,362.87	-	-5,653,362.87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123,317,517.35	-123,317,517.35	
4.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	-	-	-	-	-	-	-	-	-	-	-	-	-	-	

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	-	-	-	-	-	-	-	-	-	-	-	-	-	-

存收益															
6. 其他	-	-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6,112,718.00	-	-	-	1,584,102,346.61	-	-543,999.81	-	633,357,636.44	-	3,231,670,129.69	-	6,014,698,830.93	720,976,141.11	6,735,674,972.04

公司负责人：王一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6,112,718.00	-	-	-	4,770,360,525.32	-	-	-	625,738,622.39	514,133,285.05	6,476,345,150.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6,112,718.00	-	-	-	4,770,360,525.32	-	-	-	625,738,622.39	514,133,285.05	6,476,345,150.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14,571,819.21	610,449,494.95	625,021,314.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899,019,866.96	899,019,866.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14,571,819.21	-288,570,372.01	-273,998,552.8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14,571,819.21	-14,571,819.21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273,998,552.80	-273,998,552.80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6,112,718.00	-	-	-	4,770,360,525.32	-	-	-	640,310,441.60	1,124,582,780.00	7,101,366,464.92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16,804,949.00	-	-	-	800,668,814.20	-	1,808,635.78	-	620,085,259.52	463,253,019.18	2,202,620,677.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6,804,949.00	-	-	-	800,668,814.20	-	1,808,635.78	-	620,085,259.52	463,253,019.18	2,202,620,677.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9,307,769.00	-	-	-	3,969,691,711.12	-	-1,808,635.78	-	5,653,362.87	50,880,265.87	4,273,724,473.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56,533,628.74	56,533,628.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9,307,769.00	-	-	-	3,967,883,075.34	-	-	-	-	-	4,217,190,844.3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49,307,769.00	-	-	-	2,660,276,471.00	-	-	-	-	-	2,909,584,24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4. 其他	-	-	-	-	1,307,606,604.34	-	-	-	-	-	1,307,606,604.34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5,653,362.87	-5,653,362.87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5,653,362.87	-5,653,362.87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1,808,635.78	-	-1,808,635.78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1,808,635.78	-	-1,808,635.78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6,112,718.00	-	-	-	4,770,360,525.32	-	-	-	625,738,622.39	514,133,285.05	6,476,345,150.76

公司负责人：王一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峰 会计机构负责人：丁峰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由北京城乡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北京城乡公司)更名而来。

2021年10月19日,原北京城乡公司召开第九届第二十次董事会会议、2022年4月11日召开第九届第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2022年4月27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2022年7月2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590号文核准的《关于核准北京城乡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向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原北京城乡公司向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天津融衡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创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京国发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分别发行75,199,214股、49,769,899股、22,590,592股、6,706,582股股份(共计154,266,287股股份)。上述公司以其持有的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与原北京城乡公司全部资产及负债的差额认购。本次资产置换完成后,本公司直接持有北京外企100.00%股权。

2023年4月18日本公司召开第十届第五次董事会,将原北京城乡公司名称变更为“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56,611.27万股。

注册资本:56,611.27万元

所属行业:商务服务业

注册地: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81号院一区1号楼3层101

本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综合人力资源服务。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4月24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金额大于资产总额的 0.5%且大于 1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单项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金额大于资产总额的 0.5%且大于 1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	金额大于资产总额的 0.1%且大于 5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	金额大于资产总额的 0.5%且大于 1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单项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	金额大于资产总额的 0.5%且大于 1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	金额大于资产总额的 0.1%且大于 500 万元人民币
账龄超过一年的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金额大于资产总额的 0.5%且大于 1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金额大于资产总额的 0.5%且大于 1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单项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金额大于资产总额的 0.5%且大于 1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	金额大于资产总额的 0.1%且大于 5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长期应收款	金额大于资产总额的 0.5%且大于 1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单项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的长期应收款	金额大于资产总额的 0.5%且大于 1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	金额大于资产总额的 0.1%且大于 5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	金额大于资产总额的 0.5%且大于 3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合同负债	金额大于资产总额的 0.5%且大于 3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	金额大于资产总额的 0.5%且大于 3000 万元人民币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及参股企业	子公司及参股企业利润总额大于公司利润总额的 5%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

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第十节“五、19. 长期股权投资”。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1) 应收票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计算方法
------	------	------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计算方法
承兑银行组合	基于承兑银行的信用风险特征	按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账款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计算方法
账龄组合	基于账龄确认的信用风险特征	按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基于控制子公司的信用风险特征	按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应收款项融资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计算方法
承兑银行组合	基于承兑银行的信用风险特征	按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4) 其他应收款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计算方法
账龄组合	基于账龄确认的信用风险特征	按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基于控制子公司的信用风险特征	按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押金、保证金组合	基于押金及保证金的信用风险特征	按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金融工具”。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金融工具”。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金融工具”。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材料物资、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范履行合同履约成本，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

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五、11. 金融工具”。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计划的一部分；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②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4.00-5.00	1.90-4.8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4.00-5.00	9.50-24.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4.00-5.00	6.33-32.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4.00-5.00	9.50-32.0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	4.00-5.00	9.50-19.20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年)	摊销方法	残值率 (%)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40	直线法	0	土地使用权证
场地使用权	40-50	直线法	0	合同
软件	3-10	直线法	0	预计使用寿命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委外研发费用、折旧与摊销费用、直接投入费用等相关支出。

2、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1) 人事管理服务：公司为其客户提供人事管理服务，并与客户签订《人事委托服务合同》，根据合同约定，与员工相关的工资、社保、公积金等费用由客户实际支付。人事管理服务的收费标准一般为公司每月服务的员工数量，乘以约定的人次服务费。人事管理服务按月结算，公司每月根据所服务的客户员工数量，确认人事管理服务收入。

(2) 劳务派遣服务：公司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务派遣合同、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并派遣至用工单位工作，用工单位每月提供派遣员工的工资、社保、公积金及管理费用结算表，经双方核对，公司以取得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扣除代用工单位支付给劳务派遣员工的工资、社保、公积金后的差额确认为收入。

(3) 业务外包服务、灵活用工：公司根据合同约定为其客户提供人力资源相关服务，公司每月依照实际派出人员数量，或派出人员实际完成工作量等合同约定的计算服务费用并确认收入。

(4) 招聘服务：主要包括招聘流程外包与中高端人才寻访，根据合同约定在为客户推荐的候选人成功被录用时，以合同约定的计算方式向客户收取服务费，并据此确认收入。

(5) 薪酬福利服务：主要包括薪税管理服务、商业福利服务等细分服务内容。公司每月根据所服务的客户员工数量，确认薪税管理服务收入。公司根据合同服务项目及交付方式，确认商业福利服务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第十节“五、27 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第十节“五、11. 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详见第十节“五、11. 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 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 额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不适用	0.00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 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该规定施行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数据资源相关支出不再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不适用	0.00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不适用	0.00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	13%、10%、9%、6%、5%、3%、1%

	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30%、25%、20%、17%、16.5%、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7%、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按房产原值减扣除额（房产原值的 10%-30%）	1.2%
	从租计征：按租金收入	12%
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1.5-30 元/平方米
车船使用税	车辆船舶类型	定额税率
印花税	合同金额、营业账簿	0.5‰、0.3‰、0.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公司简称
FESCO(澳大利亚)国际业务中心私营有限公司	30	澳洲公司
北京外企新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	外企新智
北京外企（三亚）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0	三亚公司
北京市外商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20	外商服公司
北京市外企职业技能培训朝阳学校有限责任公司	20	朝阳学校
北京朝阳人才发展有限公司	20	朝阳人才
湖南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20	湖南公司
北京人力华明科技有限公司	20	华明科技
北京好生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	好生活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青岛崂山有限公司	20	崂山公司
北京外企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20	国际教育
FESCO GROUP APAC PTE. LTD.	17	新加坡公司
FESCO (H. K.) LIMITED	16.50	香港公司
FESCO Personnel HK Co., Limited	16.50	香港 IVY
北京外企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5	数字科技
重庆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15	重庆公司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陕西有限公司	15	陕西公司
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四川）有限公司	15	四川公司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云南有限公司	15	云南公司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小型微利企业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文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文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文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本期本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的子公司为：外企新智、三亚公司、外商服务公司、朝阳学校、朝阳人才、湖南公司、华明科技、好生活、崂山公司和国际教育等 10 家公司。

2、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

2024 年 12 月，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批准，子公司数字科技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411005139，有效期 3 年。根据相关规定，子公司数字科技 2024 年-2026 年企业所得税税率减按 15%征收。

3、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第一条，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期享受该优惠政策公司为：重庆公司、四川公司、云南公司、陕西公司等 4 家公司。

4、其他税收优惠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农业农村部公告 2023 年第 15 号）第二条，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企业招用脱贫人口，以及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且持《就业创业证》或《失业登记证明》（注明“企业吸纳税收政策”）的人员，与其签订 1 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 3 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6000 元，最高可上浮 30%，本公司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具体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 7200 元。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的计税依据是享受本项税收优惠政策前的增值税应纳税额。按上述标准计算的税收扣减额应在企业当年实际应缴纳的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税额中扣减，当年扣减不完的，不得结转下年使用。本公告所称企业是指属于增值税纳税人或企业所得税纳税人的企业等单位。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2,908.18	207,187.16
银行存款	7,516,442,693.56	7,758,705,542.67
其他货币资金	60,674,434.46	32,265,694.03
合计	7,577,220,036.20	7,791,178,423.8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47,639,658.15	125,999,834.19

其他说明：

期末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款项 103,504,032.93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106,193,470.90	154,531,801.66	/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结构性存款	106,193,470.90	154,531,801.66	/
合计	106,193,470.90	154,531,801.6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90,766.28	-
合计	1,390,766.28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04,814.42	100.00	14,048.14	1.00	1,390,766.28	-	-	-	-	-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04,814.42	100.00	14,048.14	1.00	1,390,766.28	-	-	-	-	-
合计	1,404,814.42	100.00	14,048.14	-	1,390,766.28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承兑银行组合	1,404,814.42	14,048.14	1.00
合计	1,404,814.42	14,048.14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承兑银行组合	-	14,048.14	-	-	-	14,048.14
合计	-	14,048.14	-	-	-	14,048.1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6 个月	4,389,644,741.17	3,841,746,705.61
7-12 个月	90,694,805.71	20,091,980.81
1 年以内小计	4,480,339,546.88	3,861,838,686.42
1 至 2 年	39,754,339.06	19,117,811.48
2 至 3 年	7,324,287.55	3,175,966.87
3 年以上	7,147,293.94	6,284,778.67
合计	4,534,565,467.43	3,890,417,243.4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0,519,799.22	0.67	30,519,799.22	100.00	-	11,235,627.74	0.29	11,235,627.74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504,045,668.21	99.33	62,963,623.63	1.40	4,441,082,044.58	3,879,181,615.70	99.71	49,727,238.39	1.28	3,829,454,377.31
合计	4,534,565,467.43	100.00	93,483,422.85	-	4,441,082,044.58	3,890,417,243.44	100.00	60,962,866.13	-	3,829,454,377.3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杭州妙果科技有限公司	18,146,691.40	18,146,691.40	100.00	债务人资不抵债
1000 万以下金额汇总	12,373,107.82	12,373,107.82	100.00	案件诉讼
合计	30,519,799.22	30,519,799.22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6 个月	4,390,128,712.19	43,901,287.12	1.00
7-12 个月	90,165,603.77	4,504,581.31	5.00
1 至 2 年	16,115,480.47	8,057,740.24	50.00
2 至 3 年	5,679,284.18	4,543,427.36	80.00
3 年以上	1,956,587.60	1,956,587.60	100.00
合计	4,504,045,668.21	62,963,623.63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11,235,627.74	19,830,671.42	100,326.44	446,173.50	-	30,519,799.22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49,727,238.39	13,236,385.24	-	-	-	62,963,623.63

合计	60,962,866.13	33,067,056.66	100,326.44	446,173.50	-	93,483,422.85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46,173.5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华为集团户组	2,364,900,611.36	-	2,364,900,611.36	52.15	24,073,047.93
阿里巴巴集团户组	172,331,748.36	-	172,331,748.36	3.80	1,733,115.10
太力集团户组	93,746,519.94	-	93,746,519.94	2.07	937,465.20
国家能源集团户组	90,989,747.52	-	90,989,747.52	2.01	3,414,930.81
通用集团户组	73,869,104.06	-	73,869,104.06	1.63	738,691.04
合计	2,795,837,731.24	-	2,795,837,731.24	61.66	30,897,250.08

其他说明：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826,270.40	8,027,443.20
合计	7,826,270.40	8,027,443.2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08,579,041.46	99.29	149,276,391.61	99.39
1 至 2 年	1,469,246.52	0.70	352,619.80	0.23
2 至 3 年	26,240.14	0.01	226,190.38	0.15
3 年以上	9,088.79	-	349,329.06	0.23
合计	210,083,616.91	100.00	150,204,530.85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亚太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2,789,081.91	6.09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12,764,077.18	6.08
外企仁励人力资源服务(广州)有限公司	8,316,037.54	3.96
方胜灵工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6,830,955.02	3.25
天津猫眼微影科技有限公司	6,810,237.74	3.24
合计	47,510,389.39	22.62

其他说明: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651,392,416.83	2,993,965,144.98
合计	2,651,392,416.83	2,993,965,144.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6 个月	2,653,965,256.96	2,900,675,927.60
7-12 个月	25,453,187.73	66,768,042.13
1 年以内小计	2,679,418,444.69	2,967,443,969.73
1 至 2 年	49,085,380.74	82,091,141.02
2 至 3 年	20,795,228.30	67,557,250.07
3 年以上	67,397,699.38	14,610,895.93
合计	2,816,696,753.11	3,131,703,256.75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理代办款项	2,704,721,515.69	2,968,145,005.82
押金保证金	104,929,419.88	96,346,293.91
员工备用金	3,420,147.65	3,750,841.43
股权处置款	-	59,484,880.00
其他	3,625,669.89	3,976,235.59
合计	2,816,696,753.11	3,131,703,256.75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95,451,997.55	-	42,286,114.22	137,738,111.77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8,156,245.28	-	36,591,754.78	28,435,509.50
本期转回	-	-	535,523.00	535,523.00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84,196.84	-	249,565.15	333,761.99
其他变动	-	-	-	-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87,211,555.43	-	78,092,780.85	165,304,336.2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第十节“五、11. 金融工具”。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42,286,114.22	36,591,754.78	535,523.00	249,565.15	-	78,092,780.85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95,451,997.55	-8,156,245.28	-	84,196.84	-	87,211,555.43
合计	137,738,111.77	28,435,509.50	535,523.00	333,761.99	-	165,304,336.2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333,761.99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辉瑞集团户组	197,465,455.26	7.01	代理代办款项	0-6 个月	1,974,654.55
诺华集团户组	167,745,504.82	5.96	代理代办款项	0-6 个月	1,677,455.05
骁楚（上海）实业有限公司	118,151,061.54	4.19	代理代办款项	0-6 个月	11,815,106.15
祺广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107,513,482.87	3.82	代理代办款项	0-6 个月、7-12 个月	10,751,348.29
葛兰素史克集团户组	84,655,054.22	3.01	代理代办款项	0-6 个月	846,550.54
合计	675,530,558.71	23.99	/	/	27,065,114.58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80,577.40	38,589.18	41,988.22	70,687.18	38,589.18	32,098.00
合同履约成本	8,229,958.18	-	8,229,958.18	2,833,809.70	-	2,833,809.70
合计	8,310,535.58	38,589.18	8,271,946.40	2,904,496.88	38,589.18	2,865,907.70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8,589.18	-	-	-	-	38,589.18
合计	38,589.18	-	-	-	-	38,589.18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大额存单及定期存款	-	140,000,000.00
合计	-	14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未认证的进项税	31,662,510.06	17,046,886.84
大额存单及定期存款	10,000,000.00	13,000,000.00
预缴企业所得税	6,880,984.35	5,376,586.19
合计	48,543,494.41	35,423,473.03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安顾方胜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20,839,418.61	-	20,839,418.61	22,005,008.88	-	22,005,008.88	/
合计	20,839,418.61	-	20,839,418.61	22,005,008.88	-	22,005,008.88	/

说明：公司将对联营企业安顾方胜保险经纪有限公司的长期应收款视为投资款，按权益法在长期应收款项下确认超额亏损 2,086,925.87 元。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 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	-	-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	-	-
二、联营企业											
领禾管理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41,025,089.50	30,000,000.00	-	-1,231,636.73	-	-	-	-	-	69,793,452.77	-
仁励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48,124,689.41	-	-	5,310,115.87	-	-	-	-	-	53,434,805.28	-
胜通和科技有限公司	30,420,569.89	-	-	3,224,646.71	-	-	-	-	-	33,645,216.60	-
北京飞猪科技有限公司	31,426,131.30	-	-	1,336,150.07	-	-	-	-	-	32,762,281.37	-
北京外企人才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1,567,097.51	-	-	-4,239,015.68	-	-	2,448,950.49	-	-	24,879,131.34	-
北京外企科技	10,275,140.32	-	-	1,206,109.05	-	-	-	-	-	11,481,249.37	-

有限公司											
方胜互联（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00,225.27	-	-	51,640.47	-	-	127,691.48	-	-	2,224,174.26	-
山西方胜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1,611,800.28	-	-	-397,701.78	-	-	-	-	-	1,214,098.50	-
北京建信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1,000,000.00
海盛美亚（深圳）国际咨询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105,960.85	-	-	-6,970.92	-	-	-	-	-	98,989.93	-
北京外投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	-	-	-	-	-	-	-	-	-	-
北京外企新感觉企业管理培训公司	-	-	-	-	-	-	-	-	-	-	-
北京外企视业网技术有限公司	-	-	-	-	-	-	-	-	-	-	-
安顾方胜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4,848,735.89	-	-	-4,848,735.89	-	-	-	-	-	-	-
中外服（香港）有限公司	721,581.45	-	-	-721,581.45	-	-	-	-	-	-	-
小计	202,427,021.67	30,000,000.00	-	-316,980.28	-	-	2,576,641.97	-	-	229,533,399.42	1,000,000.00
合计	202,427,021.67	30,000,000.00	-	-316,980.28	-	-	2,576,641.97	-	-	229,533,399.42	1,000,000.00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确认 的股利收 入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利 得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损 失	指定为 以公允 价值计 量且其 变动计 入其他 综合收 益的原 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 资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利 得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损 失	其他					
大唐信服 科技有限 公司	6,332,350.00	-	-	425,550.00	-	-	6,757,900.00	-	-	118,449.81	非交易 性股权 投资
合计	6,332,350.00	-	-	425,550.00	-	-	6,757,900.00	-	-	118,449.81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80,789,920.76	380,789,920.76
2. 本期增加金额	-	-
(1) 外购	-	-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3. 本期减少金额	86,672,793.60	86,672,793.60
(1) 处置	86,672,793.60	86,672,793.60
(2) 其他转出	-	-
4. 期末余额	294,117,127.16	294,117,127.1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08,717,168.52	208,717,168.52
2. 本期增加金额	11,669,113.26	11,669,113.26
(1) 计提或摊销	11,669,113.26	11,669,113.26
3. 本期减少金额	46,184,817.43	46,184,817.43
(1) 处置	46,184,817.43	46,184,817.43
(2) 其他转出	-	-
4. 期末余额	174,201,464.35	174,201,464.3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2) 其他转出	-	-
4. 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9,915,662.81	119,915,662.81
2. 期初账面价值	172,072,752.24	172,072,752.2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6,883,017.63	87,041,447.63
固定资产清理	12,362.24	10,834.04
合计	76,895,379.87	87,052,281.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7,825,053.69	18,859,923.72	63,117,580.21	10,742,372.59	2,411,381.16	232,956,311.37
2. 本期增加 金额	-	1,423,276.49	2,333,081.13	1,266,191.72	-	5,022,549.34
(1) 购置	-	1,423,276.49	2,333,081.13	1,266,191.72	-	5,022,549.34
(2) 在建 工程转入	-	-	-	-	-	-
(3) 企业 合并增加	-	-	-	-	-	-
3. 本期减少 金额	-	437,170.00	11,135,973.10	1,613,722.64	-	13,186,865.74
(1) 处置	-	437,170.00	11,135,973.10	1,613,722.64	-	13,186,865.74

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37,825,053.69	19,846,030.21	54,314,688.24	10,394,841.67	2,411,381.16	224,791,994.9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1,814,936.03	15,309,534.06	50,783,764.67	6,150,623.27	1,856,005.71	145,914,863.74
2. 本期增加 金额	6,241,248.65	630,009.91	5,647,801.25	1,325,015.30	131,845.56	13,975,920.67
(1) 计提	6,241,248.65	630,009.91	5,647,801.25	1,325,015.30	131,845.56	13,975,920.67
3. 本期减少 金额	-	415,880.00	10,255,727.85	1,310,199.22	-	11,981,807.07
(1) 处置 或报废	-	415,880.00	10,255,727.85	1,310,199.22	-	11,981,807.07
4. 期末余额	78,056,184.68	15,523,663.97	46,175,838.07	6,165,439.35	1,987,851.27	147,908,977.3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
2. 本期增加 金额	-	-	-	-	-	-
(1) 计提	-	-	-	-	-	-
3. 本期减少 金额	-	-	-	-	-	-
(1) 处置 或报废	-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59,768,869.01	4,322,366.24	8,138,850.17	4,229,402.32	423,529.89	76,883,017.63
2. 期初账面 价值	66,010,117.66	3,550,389.66	12,333,815.54	4,591,749.32	555,375.45	87,041,447.6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运输工具	568.50	10,834.04
电子设备	3,336.69	-
办公设备	8,457.05	-
合计	12,362.24	10,834.04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03,599,121.62	5,225,463.21	508,824,584.83
2. 本期增加金额	70,077,759.97	592,188.90	70,669,948.87
(1) 新增租赁	70,077,759.97	592,188.90	70,669,948.87
3. 本期减少金额	136,055,989.89	5,423,835.29	141,479,825.18
(1) 租赁到期或终止	136,055,989.89	5,423,835.29	141,479,825.18
4. 期末余额	437,620,891.70	393,816.82	438,014,708.5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38,411,010.95	2,249,100.21	240,660,111.16
2. 本期增加金额	86,256,727.17	2,917,440.16	89,174,167.33
(1) 计提	86,256,727.17	2,917,440.16	89,174,167.33
3. 本期减少金额	101,073,601.57	4,924,398.05	105,997,999.62
(1) 租赁到期或终止	101,073,601.57	4,924,398.05	105,997,999.62
4. 期末余额	223,594,136.55	242,142.32	223,836,278.8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4,026,755.15	151,674.50	214,178,429.65
2. 期初账面价值	265,188,110.67	2,976,363.00	268,164,473.67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场地使用权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00,000.00	281,157,165.45	281,457,165.45
2. 本期增加金额	-	33,342,321.40	33,342,321.40
(1) 购置	-	33,342,321.40	33,342,321.40
(2) 内部研发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300,000.00	314,499,486.85	314,799,486.8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8,000.00	193,738,625.94	193,846,625.94
2. 本期增加金额	6,120.00	23,164,094.82	23,170,214.82
(1) 计提	6,120.00	23,164,094.82	23,170,214.82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114,120.00	216,902,720.76	217,016,840.7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85,880.00	97,596,766.09	97,782,646.09
2. 期初账面价值	192,000.00	87,418,539.51	87,610,539.5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9.04%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天津有限公司	17,542,197.21	-	-	17,542,197.21
北京外企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3,550,699.63	-	-	3,550,699.63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青岛有限公司	336,659.73	-	-	336,659.73
合计	21,429,556.57	-	-	21,429,556.57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天津有限公司包含商誉的资产组	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	/	是
北京外企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包含商誉的资产组	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	/	是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青岛有限公司包含商誉的资产组	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	/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天津有限公司包含商誉的资产组	39,575,651.77	54,760,000.00	-	5	收入增长率：-4.07%-5%； 净利润率：0.86%-0.95% 折现率：13.87%	收入增长率、利润率：根据资产组历史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结合人力资源服务行业的市场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相关财务指标，综合企业的发展规划和生产经营计划进行预测。②折现率：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商誉减值测试采用的收益额口径为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则折现率选取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收入增长率：0%； 净利润率：0.94% 折现率：13.87%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利润率、税前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保持一致
北京外企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包含商誉的资产组	3,913,994.06	5,510,000.00	-	5	收入增长率：15%-40%； 净利润率：-15.40%-10.42% 折现率：11.67%	①收入增长率、利润率：根据资产组历史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结合人力资源服务行业的市场现状及未来发展趋势、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相关财务指标，综合企业的发展规划和生产经营计划进行预测。②折现率：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商誉减值测试采用的收益额口径为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则折现率选取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收入增长率：0%； 净利润率：10.13% 折现率：11.67%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利润率、税前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保持一致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青岛	731,685.74	111,300,000.00	-	5	收入增长率：-22.47%-5%； 净利润率：	①收入增长率、利润率：根据资产组历史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结合人力资源服务行业的市场现状及未来发展	收入增长率：0%； 净利润率：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利润率、

有限公司包含商誉的资产组					2.88%-2.95% 折现率:13.83%	趋势、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相关财务指标，综合企业的发展规划和生产经营计划进行预测。②折现率：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商誉减值测试采用的收益额口径为企业自由现金流量，则折现率选取税前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2.95% 折现率： 13.83%	税前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保持一致
合计	44,221,331.57	171,570,000.00	-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及工程改造	52,501,091.00	19,648,997.15	25,258,708.15	49.50	46,891,330.50
其他	551,331.60	497,435.44	359,609.67	-	689,157.37
合计	53,052,422.60	20,146,432.59	25,618,317.82	49.50	47,580,487.87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8,796,247.23	64,255,808.85	198,729,548.63	49,415,287.33
稳岗补贴	83,294,574.73	20,823,643.69	113,879,569.74	27,421,405.58
预提费用	226,770,863.06	55,449,694.56	198,050,267.96	49,352,806.91
未支付成本	32,745,451.27	8,186,362.82	42,342,170.60	10,585,542.66
予以费用化的税务局认可资产	14,674,895.05	3,668,723.76	13,038,785.61	3,259,696.42
租赁负债	199,127,964.45	49,019,677.83	266,323,225.82	65,420,474.45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7,848,445.72	1,962,111.43	10,464,594.36	2,616,148.60
可弥补的税务亏损	131,852,829.59	32,963,207.40	1,837,724.29	275,658.64
公允价值计量变动计入损益的资产、负债（公允价值减值）	118,449.81	29,612.46	-	-
合计	955,229,720.91	236,358,842.80	844,665,887.01	208,347,020.5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244,913.77	61,228.44	319,849.96	79,962.49
长期股权投资转让收益递延纳税	37,027,521.45	9,256,880.36	36,852,817.33	9,213,204.33
使用权资产	214,178,429.65	52,438,182.56	278,370,756.14	68,442,847.32
公允价值计量变动计入损益的资产、负债（公允价值增值）	193,470.90	48,367.73	-	-
其他	-	-	60,675.00	15,168.75

合计	251,644,335.77	61,804,659.09	315,604,098.43	77,751,182.89
----	----------------	---------------	----------------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4,149.23	10,018.45
可抵扣亏损	18,570,507.47	35,765,991.94
合计	18,614,656.70	35,776,010.3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年到期	-	2,499,202.12	/
2025 年到期	216,331.90	216,331.90	/
2026 年到期	3,298,661.16	8,340,392.53	/
2027 年到期	1,538,754.48	12,179,036.08	/
2028 年到期	3,828,080.69	12,531,029.31	/
2029 年到期	9,688,679.24	-	/
合计	18,570,507.47	35,765,991.9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大额存单及定期存款	300,000,000.00	-	300,000,000.00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预付软件采购款	106,415.09	-	106,415.09	18,111,830.74	-	18,111,830.74
预付购车款	-	-	-	1,179,430.00	-	1,179,430.00
预付装修款	-	-	-	2,208,228.02	-	2,208,228.02

合计	300,106,415.09	-	300,106,415.09	121,499,488.76	-	121,499,488.76
----	----------------	---	----------------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03,504,032.93	103,504,032.93	其他	保函保证金、诉讼冻结等	27,427,241.50	27,427,241.50	其他	保函保证金、诉讼冻结等
合计	103,504,032.93	103,504,032.93	/	/	27,427,241.50	27,427,241.50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370,000,000.00	400,000,000.00
合计	370,000,000.00	40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的短期借款均为信用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人力资源服务款	2,196,603,253.07	1,446,711,065.93
应付供应商款项	28,145,920.28	85,435,880.38
合计	2,224,749,173.35	1,532,146,946.3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金	4,740,131.26	3,159,082.91
合计	4,740,131.26	3,159,082.9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	449,890,049.48	276,979,234.66
合计	449,890,049.48	276,979,234.6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44,169,734.07	944,323,643.51	956,929,502.96	231,563,874.6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940,569.13	112,460,498.18	111,534,898.36	4,866,168.95
三、辞退福利	131,024.34	12,513,402.81	10,852,547.37	1,791,879.78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248,241,327.54	1,069,297,544.50	1,079,316,948.69	238,221,923.3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1,189,422.15	773,296,390.26	785,325,547.52	219,160,264.89
二、职工福利费	-	23,730,723.57	23,730,723.57	-
三、社会保险费	3,299,645.45	60,858,199.13	60,937,708.46	3,220,136.12
其中：医疗保险费及生育保险费	3,282,236.98	58,849,385.99	58,978,908.79	3,152,714.18
工伤保险费	17,408.47	2,008,813.14	1,958,799.67	67,421.94
四、住房公积金	2,534,002.28	68,815,015.97	68,761,666.06	2,587,352.1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146,664.19	15,897,050.15	16,598,829.12	6,444,885.22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	1,726,264.43	1,575,028.23	151,236.20
合计	244,169,734.07	944,323,643.51	956,929,502.96	231,563,874.6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750,691.66	96,047,832.51	95,296,720.90	4,501,803.27
2、失业保险费	32,309.13	3,233,210.92	3,107,262.21	158,257.84
3、企业年金缴费	157,568.34	13,179,454.75	13,130,915.25	206,107.84
合计	3,940,569.13	112,460,498.18	111,534,898.36	4,866,168.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0,623,169.84	150,671,227.31
企业所得税	91,003,264.42	209,110,119.20
个人所得税	3,573,771.20	5,019,180.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507,044.19	11,668,312.63
房产税	42,455.58	61,579.00
土地使用税	1,121.76	1,121.76
教育费附加	6,985,732.78	5,131,335.03
地方教育费附加	4,295,460.71	3,337,482.61
印花税	198,250.14	1,326,168.70
其他	42,342.70	20,975.06
合计	302,272,613.32	386,347,501.74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4,917,240.40	2,917,240.40
其他应付款	5,171,842,085.23	6,396,309,264.91
合计	5,176,759,325.63	6,399,226,505.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4,917,240.40	2,917,240.40
合计	4,917,240.40	2,917,240.4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往来款	132,251,127.69	19,005,200.00
应付保证金及押金	258,539,295.84	256,960,310.00
代理代办款项	4,745,951,036.00	6,101,082,414.02
其他	35,100,625.70	19,261,340.89
合计	5,171,842,085.23	6,396,309,264.91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2,092,038.03	110,148,717.04
合计	112,092,038.03	110,148,717.04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9,162,745.45	34,049,410.17
合计	29,162,745.45	34,049,410.1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08,630,939.86	270,725,646.28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9,502,975.41	14,141,915.44
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2,092,038.03	110,148,717.04
合计	87,035,926.42	146,435,013.8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2,174,999.20	2,174,999.20	未决诉讼
租赁房屋复原费	4,452,747.43	6,828,717.25	房屋租赁装修还原费
合计	6,627,746.63	9,003,716.45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66,112,718.00	-	-	-	-	-	566,112,718.0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23,400,526.10	-	-	1,523,400,526.10
其他资本公积	60,701,820.51	-	-	60,701,820.51
合计	1,584,102,346.61	-	-	1,584,102,346.6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不适用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 益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一、不能重分 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 益	-543,999.81	425,550.00	-	-	-29,612.46	455,162.46	-	-88,837.35
其中：其他 权益工具投 资公允价值 变动	-543,999.81	425,550.00	-	-	-29,612.46	455,162.46	-	-88,837.35
其他综合收 益合计	-543,999.81	425,550.00	-	-	-29,612.46	455,162.46	-	-88,837.3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5,618,778.29	14,571,819.21	-	300,190,597.50
任意盈余公积	347,738,858.15	-	-	347,738,858.15
合计	633,357,636.44	14,571,819.21	-	647,929,455.6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不适用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231,670,129.69	2,689,341,329.2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231,670,129.69	2,689,341,329.2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91,404,762.84	547,982,163.2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571,819.21	5,653,362.87
应付普通股股利	273,998,552.80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734,504,520.52	3,231,670,129.69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3,020,723,331.31	40,488,276,601.59	38,293,326,812.25	35,660,298,187.53
其他业务	10,894,038.85	7,178,313.90	18,498,422.88	9,003,226.56
合计	43,031,617,370.16	40,495,454,915.49	38,311,825,235.13	35,669,301,414.09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	288,786.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7,500,107.49	123,332,527.48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费附加）	107,706,735.36	89,800,641.22
房产税	7,975,243.00	10,658,970.52
土地使用税	380,331.12	378,608.56
车船使用税	42,184.54	50,420.00
印花税	1,908,202.58	2,024,389.12
其他	424,747.87	267,919.08
土地增值税	-	190,913,787.24
合计	265,937,551.96	417,716,049.44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85,318,965.47	384,003,235.92
折旧与摊销	32,664,993.14	34,054,745.03
特许权使用费	34,606,625.76	33,522,971.10
广告宣传费	25,599,916.98	33,340,391.90
业务招待费	13,849,754.17	24,222,490.65
办公费	10,625,253.75	16,834,534.30
租赁费、物业费及水电费	10,933,492.92	14,755,727.40
差旅交通费	9,123,403.91	10,193,986.12
中介费	12,342,446.79	7,164,661.94
保安保洁费	29,595.33	2,251,005.62
其他	5,954,860.25	5,864,435.16
合计	541,049,308.47	566,208,185.14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39,095,691.72	610,640,401.29
折旧与摊销	129,658,680.79	154,575,703.17
办公费及会议费	79,922,975.44	99,342,532.91
租赁物业费	49,689,762.31	39,060,854.00
中介费	74,551,139.81	36,017,311.78
差旅交通费	16,273,301.60	14,776,785.88
业务招待费	11,346,552.59	12,445,460.13
招聘服务费	2,662,236.52	3,359,169.88
其他	5,154,859.08	22,173,168.14
合计	908,355,199.86	992,391,387.18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9,453,493.08	117,911,505.06
委外研发费用	3,410,446.27	78,363,927.89
折旧与摊销费用	885,791.05	8,197,077.22
直接投入费用	2,857,041.50	420,814.69
其他	1,695,992.57	-
合计	48,302,764.47	204,893,324.86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0,140,361.12	22,351,175.64
减：利息收入	108,502,969.39	121,043,269.25
汇兑损益	3,312,596.10	-1,650,709.58
手续费	3,763,964.15	3,245,735.73
其他	11,107,454.36	13,982,374.16
合计	-70,178,593.66	-83,114,693.3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扶持资金	505,987,533.48	348,916,748.87
政府奖励款	25,664,678.83	147,270,236.00
政府补助补贴款	31,476,358.63	21,121,198.13
稳岗补贴	10,303,585.90	4,451,484.89
税费减免	-	556,040.21
增值税加计抵减	619,093.08	38,902,246.51
个税手续费返还	37,286,090.72	51,418,153.03
合计	611,337,340.64	612,636,107.64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03,906.15	-4,540,630.4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028,247.37	3,991,182.55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62,011.79	-142,422.5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70,227,390.38
其他	-	336.28
合计	1,462,329.43	69,535,856.22

其他说明：

本期公司将按权益法继续确认联营企业安颐方胜保险经纪有限公司的超额亏损2,086,925.87元，冲减了公司应收该公司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详见第十节“七、16.长期应收款”。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31,850.70	1,097,206.31
合计	1,231,850.70	1,097,206.31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4,048.14	-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2,966,730.22	-14,982,042.7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7,899,986.50	-37,541,060.75
合计	-60,880,764.86	-52,523,103.47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	-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	-38,589.18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	-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	-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	-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	-
十二、其他	-	-
合计	-	-38,589.18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	145,352.68	144,431.62
使用权资产	3,691,532.08	-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55,050.52	1,664,752.91
合计	5,991,935.28	1,809,184.53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29,890.32	9,192.70	29,890.32
违约金收入	3,598,351.00	138,234.88	3,598,351.00

经批准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574,572.87	3,320,341.92	574,572.87
罚没利得	2,290.00	76,845.00	2,29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0,524.30	13,597.50	40,524.30
收购子公司在合并层面形成的负商誉	-	2,928,393.15	-
其他	272,822.89	747,588.27	272,822.89
合计	4,518,451.38	7,234,193.42	4,518,451.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3,000.00	640,000.00	3,000.00
罚没及滞纳金支出	6,567,078.47	4,195,737.43	6,567,078.47
赔偿金支出	267,332.38	1,494,965.54	267,332.38
违约金支出	2,199,250.23	187,280.23	2,199,250.2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1,893,398.04	140,787.46	51,893,398.04
其他	60,628.83	103,274.51	60,628.83
合计	60,990,687.95	6,762,045.17	60,990,687.95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51,324,393.11	294,866,942.42
递延所得税费用	-43,928,733.55	14,243,039.75
合计	307,395,659.56	309,109,982.1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45,366,678.1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36,341,669.5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6,600,610.3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 886, 265. 9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34, 725. 8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 140. 46
所得税费用	307, 395, 659. 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综合收益情况详见本节七(57)“其他综合收益”之说明。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600, 444, 551. 98	572, 618, 161. 09
罚没、赔款等其他营业外收入	3, 873, 463. 89	1, 011, 998. 28
利息收入	108, 502, 969. 39	121, 043, 104. 16
收保证金、押金、备用金等	1, 578, 985. 84	53, 345, 879. 70
其他	1, 439, 644. 46	4, 724, 839. 36
其他往来款	-	14, 739, 441. 68
合计	715, 839, 615. 56	767, 483, 424. 2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管理、研发等费用性支出	398, 345, 933. 48	571, 338, 397. 49
代收支款项净额	978, 461, 960. 20	383, 268, 073. 19
支付保证金、押金、备用金等	8, 583, 125. 97	54, 829, 288. 89
往来款	-	10, 482, 821. 95
支付经营受限的货币资金	76, 076, 791. 43	13, 005, 577. 01
金融机构手续费	3, 763, 964. 15	4, 185, 248. 38
罚没、赔款等其他营业外支出	9, 097, 289. 91	3, 033, 046. 14
其他	1, 896, 493. 35	2, 273, 137. 29
合计	1, 476, 225, 558. 49	1, 042, 415, 590. 3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并日子公司账面货币资金大于付出对价的金 额	-	1,091,486.87
合计	-	1,091,486.8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流出的现金净额	-	247,670,321.41
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税费	-	234,703,640.99
合计	-	482,373,962.4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租赁款	125,298,549.51	145,283,309.79
合计	125,298,549.51	145,283,309.7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及租赁还原费（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3,412,448.09	-	61,014,065.87	125,298,549.51	-	199,127,964.45
短期借款	400,000,000.00	5,810,000,000.00	-	5,840,000,000.00	-	370,000,000.00
合计	663,412,448.09	5,810,000,000.00	61,014,065.87	5,965,298,549.51	-	569,127,964.45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人事服务的代收代支款	人事服务主要为员工的工资、派遣员工代发薪资、代缴社保及公积金。公司在人事服务中的角色为代理人，按照净额法确认收入。该业务代客户支付的工资、社保、公积金满足“代客户收取或支付的现	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第31号——现金流量表》	同时减少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按照净额法进行列报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37,971,018.63	868,308,395.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	38,589.18
信用减值损失	60,880,764.86	52,523,103.4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645,033.93	53,629,408.18
使用权资产摊销	89,174,167.33	123,739,847.22
无形资产摊销	23,170,214.82	20,197,821.7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618,317.82	31,495,733.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91,935.28	-1,809,184.5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852,873.74	140,787.4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31,850.70	-1,097,206.3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0,140,361.12	36,333,549.8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62,329.43	-69,678,278.8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982,209.75	7,764,619.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946,523.80	4,822,884.3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06,038.70	-2,289,576.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2,829,349.41	-498,102,266.5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7,915,025.42	-142,414,711.65
其他	-	160,281,026.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5,687,489.76	643,884,543.2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214,178,429.65	268,164,473.67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473,716,003.27	7,763,751,182.3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763,751,182.36	6,372,081,635.9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0,035,179.09	1,391,669,546.3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473,716,003.27	7,763,751,182.36
其中：库存现金	102,908.18	207,187.1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473,613,095.09	7,758,705,542.6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4,838,452.53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73,716,003.27	7,763,751,182.3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理由
募集资金账户存款余额	813,145,800.66	仅用于募投项目支出
合计	813,145,800.66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货币资金	103,504,032.93	27,427,241.50	保函保证金、诉讼冻结等
合计	103,504,032.93	27,427,241.5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货币资金	-	-	145,454,935.04
其中：美元	8,988,808.37	7.1884	64,615,150.09
欧元	5,883,999.20	7.5257	44,281,212.78
澳币	2,033,379.03	4.5070	9,164,439.29
日元	42,528,585.00	0.0462	1,964,820.63
港币	4,762,967.75	0.9260	4,410,508.14
新加坡币	3,949,863.59	5.3214	21,018,804.11
应收账款	-	-	3,820,562.50
其中：美元	510,766.54	7.1884	3,671,594.20
欧元	19,794.61	7.5257	148,968.30
其他应收款	-	-	27,665,985.26
其中：美元	3,075,938.94	7.1884	22,111,079.48
欧元	522,909.89	7.5257	3,935,262.96
日元	593,476.00	0.0462	27,418.59
港币	109,300.00	0.9260	101,211.80
新加坡币	280,191.76	5.3214	1,491,012.43
应付账款	-	-	13,729.84
其中：美元	1,910.00	7.1884	13,729.84
其他应付款	-	-	90,014,584.06
其中：美元	10,473,048.09	7.1884	75,284,458.89
欧元	1,225,343.84	7.5257	9,221,570.14
日元	32,310,518.00	0.0462	1,492,745.93
港币	4,328,894.20	0.9260	4,008,556.03
新加坡币	1,363.00	5.3214	7,253.07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FESCO (H. K.) LIMITED，主要经营地香港，记账本位币人民币，选择依据与境内母公司保持一致；

(2) FESCO Personnel HK Co., Limited，主要经营地香港，记账本位币人民币，选择依据与境内母公司保持一致；

(3) FESCO(澳大利亚)国际业务中心私营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澳大利亚，记账本位币人民币，选择依据与境内母公司保持一致；

(4) FESCO GROUP APAC PTE. LTD.，主要经营地新加坡，记账本位币人民币，选择依据与境内母公司保持一致。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为 12,942,498.68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138,241,048.1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 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41,230,510.99	-
合计	41,230,510.99	-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326,877.42	117,911,505.06
委外研发费用	3,410,446.27	90,520,504.42
折旧与摊销费用	885,791.05	8,197,077.22

直接投入费用	2,857,041.50	420,814.69
其他	1,695,992.57	-
合计	53,176,148.81	217,049,901.3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8,302,764.47	204,893,324.86
资本化研发支出	4,873,384.34	12,156,576.53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 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其他	
智能社保平台	1,842,843.17	-	-	-	1,842,843.17	-
AI 会话与执行引擎平台	1,264,831.31	-	-	-	1,264,831.31	-
新一代全面薪酬服务平台	411,917.63	-	-	-	411,917.63	-
全国供应商执行	-	55,835.07	-	55,835.07	-	-
政策方案调整机器人	-	457,928.61	-	457,928.61	-	-
RPA-HR0 流程自动化	-	450,694.51	-	450,694.51	-	-
RPA-HRS 流程自动化	-	433,477.52	-	433,477.52	-	-
RPA-入离职流程自动化	-	401,885.69	-	401,885.69	-	-
实缴核对平台	-	843,395.89	-	843,395.89	-	-
ERP2023	-	1,009,823.38	-	1,009,823.38	-	-
个税服务	-	382,214.36	-	382,214.36	-	-
全国灵工派单平台	-	61,714.72	-	61,714.72	-	-
ERP	-	368,083.79	-	-	-	368,083.79

2024						
薪酬平台四期	-	340,906.89	-		-	340,906.89
PaaS 订单结算	-	31,308.62	-	31,308.62	-	-
社保公积金管理	-	36,115.29	-	36,115.29	-	-
合计	3,519,592.11	4,873,384.34	-	4,164,393.66	3,519,592.11	708,990.68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新设子公司 3 家，分别为 FESCO GROUP APAC PTE. LTD. 、FESCO Personnel HK Co., Limited 和广东方胜企业服务外包有限公司。本期注销一家子公司为上海君铎富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	7,076.74	北京	人力资源服务	100.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北京外企市场营销顾问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0	北京	人力资源服务	-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宁波有限公司	北京	2,500.00	浙江	人力资源服务	-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市外企职业技能培训朝阳学校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50.00	北京	教育	-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市外商服务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	2,161.86	北京	租赁和商业服务	-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北京外企莱茵体育文化有限	北京	1,000.00	北京	其他文化艺术业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

责任公司							业合并
北京好生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	北京	其他科技推广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化方胜能源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	2,000.00	浙江	人力资源服务	-	51.00	投资设立
北京朝阳人才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	100.00	北京	其他人力资源服务	-	70.00	投资设立
北京人力华明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750.00	北京	应用软件开发	-	60.00	投资设立
FESCO(澳大利亚)国际业务中心私营有限公司	墨尔本	2,979.46	墨尔本	商务服务	-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外企新智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	200.00	北京	服务	-	100.00	投资设立
广东方胜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	5,000.00	广东	人力资源服务	100.00	-	投资设立
广东方胜企业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广东	2,000.00	广东	人力资源服务	-	100.00	投资设立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湖北有限公司	湖北	1,000.00	湖北	人力资源服务	100.00	-	投资设立
河北方胜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河北	1,000.00	河北	人力资源服务	100.00	-	投资设立
北京外企(江西)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	300.00	江西	人力资源服务	100.00	-	投资设立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云南有限公司	云南	500.00	云南	人力资源服务	100.00	-	投资设立
FESCO (H. K.) LIMITED	香港	396.13	香港	人力资源服务	100.00	-	投资设立
FESCO Personnel HK Co., Limited	香港	545.68	香港	人力资源服务	-	60.00	投资设立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江苏有限公司	江苏	2,000.00	江苏	人力资源服务	100.00	-	投资设立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	1,000.00	天津	人力资源服务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北京外企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3,000.00	北京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100.00	-	投资设立

北京外企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	500.00	北京	社会经济咨询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山东）有限公司	山东	1,000.00	山东	人事代理	55.00	-	投资设立
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四川）有限公司	四川	1,200.00	四川	人力资源服务	98.00	-	投资设立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河南有限公司	河南	1,000.00	河南	人力资源服务	55.00	-	投资设立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青岛有限公司	青岛	1,000.00	青岛	人力资源服务	51.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青岛崂山有限公司	青岛	200.00	青岛	人力资源服务	-	100.00	投资设立
FESCO GROUP APAC PTE. LTD.	新加坡	3,500.00 万新加坡元	新加坡	人力资源咨询服务	100.00	-	投资设立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福建有限公司	福建	1,000.00	福建	人力资源服务	55.00	-	投资设立
北京外企（三亚）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海南	900.00	海南	人力资源服务	36.00	-	投资设立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5,000.00	上海	人事代理	51.00	-	投资设立
浙江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	2,000.00	浙江	人力资源服务	51.00	-	投资设立
重庆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重庆	500.00	重庆	人力资源服务	51.00	-	投资设立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2,000.00	深圳	人事代理	60.00	-	投资设立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苏州有限公司	江苏	1,000.00	江苏	人力资源服务	60.00	-	投资设立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陕西有限公司	陕西	5,200.00	陕西	人力资源服务	51.00	-	投资设立
湖南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	500.00	湖南	人力资源服务	51.00	-	投资设立
外企德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5,000.00	上海	软件开发	51.00	-	投资设立

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安徽有限公司	安徽	1,100.00	安徽	人力资源服务	55.00	-	投资设立
外企德科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	5,000.00	上海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51.00	-	投资设立
北京城乡黄寺商厦有限公司	北京	3,000.00	北京	服务	100.00	-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子公司三亚公司由北京人力持股 36%、三亚旅游文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34%、税友软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0%。根据该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行使职权，需全体董事的二分之一通过，公司董事会 5 人，其中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委派 3 名董事，表决权达到 3/5，满足控制条件。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不适用

其他说明：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49.00%	156,255,778.40	102,778,944.00	451,703,958.57
浙江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49.00%	23,416,207.36	13,383,126.00	94,814,061.1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4,256,540,068.48	152,190,153.90	4,408,730,222.38	3,462,170,712.59	24,714,696.38	3,486,885,408.97	4,135,205,655.55	215,003,955.68	4,350,209,611.23	3,474,059,964.73	63,441,229.77	3,537,501,194.50
浙江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571,004,696.02	11,888,766.58	582,893,462.60	387,853,331.72	1,542,046.92	389,395,378.64	568,813,193.11	9,892,350.35	578,705,543.46	403,428,443.67	2,254,691.12	405,683,134.79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19,137,128,483.54	318,889,343.68	318,889,343.68	137,823,508.59	16,502,185,429.17	318,076,042.10	318,076,042.10	223,866,153.36
浙江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	2,378,978,798.29	47,788,178.29	47,788,178.29	22,932,302.40	1,921,700,135.77	91,943,113.81	91,943,113.81	71,865,303.48

有限公司								
------	--	--	--	--	--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	-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29, 533, 399. 42	202, 427, 021. 6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 403, 906. 15	-3, 714, 030. 72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2, 403, 906. 15	-3, 714, 030. 72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 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 认的损失
北京外企新感觉企业管理培 训公司	-492, 996. 21	-202, 517. 01	-695, 513. 22

北京外企视业网技术有限公司	-2,067,627.38	-698,756.07	-2,766,383.45
---------------	---------------	-------------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573,462,047.16	522,324,900.80
合计	573,462,047.16	522,324,900.80

其他说明：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下：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	----------------------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黄浦区产业扶持资金	286,200,000.00	255,060,00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政府奖励款	89,450,000.00	101,180,000.00
徐州新沂政府扶持金	23,719,170.93	26,755,586.53
九江政府扶持金	18,681,831.00	11,648,012.00
浦东财政产业扶持金	18,500,000.00	—
宁波市北仑区财政扶持资金	15,811,736.63	7,443,582.01
杭州市上城区财政局产业扶持资金	14,000,000.00	16,500,000.00
南京市秦淮区扶持资金	9,325,651.55	—
深圳市综合贡献奖励款	9,180,000.00	12,000,000.00
稳岗补贴	10,303,585.90	4,451,484.89
宁波产业扶持资金	8,010,000.00	6,843,203.00
和平人社奖励资金	7,437,864.16	—
重点人群税收优惠奖励款	5,152,247.86	2,103,450.00
扩岗、培训、就业补贴	5,134,697.86	5,084,803.28
成都高新区运营补贴	5,000,000.00	—
退役军人减免	3,363,500.00	—
广州市经济社会发展贡献奖	3,326,592.24	3,620,000.00
上饶市企业扶持专项资金	3,126,171.89	—
上海市静安区财政扶持资金	3,000,000.00	8,300,000.00
河南省企业入驻政府补贴	2,239,879.00	—
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平台补贴	2,000,000.00	—
2024 年第一批外经贸发展资金服务贸易和服务外包项目补助金	1,944,800.00	—
天津市武清区政府奖励款	1,920,000.00	1,100,000.00
重庆丰都县政府扶持资金	1,851,076.08	5,640,735.63
苏州工业园区企业统计人员补贴	1,631,900.00	—
2022 年度总部企业奖励资金	1,113,000.00	—
蜀山区招商引资政策奖励款	1,103,504.38	1,534,425.00
朝阳区促进商务经济高质量发展引导资金	1,000,000.00	—
促进商贸流通业转型发展奖励金补助金	1,000,000.00	—
厦门市思明区 2023 年度促进商贸流通业发展奖励金补助	1,000,000.00	—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残疾人用工补贴	—	11,307,468.05
南京白下高新技术产业园扶持资金	—	8,140,000.00
黄浦区财政局产业扶持资金	—	3,720,000.00
厦门市政府扶持资金	—	3,654,391.00
深圳市经营贡献奖	—	3,577,753.66
门头沟区政府奖励款	—	2,117,440.88
新引进企业贡献奖励款	—	1,930,000.00
重庆市政府奖励款	—	1,722,499.96
宜春市袁州区灵泉街道办事处政府扶持金	—	1,342,466.90
漯河市西城区政府扶持资金	—	1,293,156.00
宁波市鄞州区企业财政贡献奖励	—	1,277,000.00
苏州市工业园区扶持资金	—	1,112,187.00
100 万补助以下汇总	17,934,837.68	11,865,255.01
合计	573,462,047.16	522,324,900.80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	370,000,000.00	-	-	-	370,000,000.00	370,000,000.00
应付账款	-	2,212,209,552.24	12,539,621.11	-	-	2,224,749,173.35	2,224,749,173.35
其他应付款	-	5,176,759,325.63	-	-	-	5,176,759,325.63	5,176,759,325.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12,092,038.03	-	-	-	112,092,038.03	112,092,038.03
租赁负债	-	-	74,147,786.50	14,070,607.93	8,320,507.40	96,538,901.83	87,035,926.42
合计	-	7,871,060,915.90	86,687,407.61	14,070,607.93	8,320,507.40	7,980,139,438.84	7,970,636,463.43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未折现合同金额合计	账面价值
短期借款	-	400,000,000.00	-	-	-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应付账款	-	1,532,146,946.31	-	-	-	1,532,146,946.31	1,532,146,946.31
其他应付款	-	6,399,226,505.31	-	-	-	6,399,226,505.31	6,399,226,505.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110,148,717.04	-	-	-	110,148,717.04	110,148,717.04
租赁负债	-	-	99,826,398.28	31,021,811.02	29,728,719.94	160,576,929.24	146,435,013.80
合计	-	8,441,522,168.66	99,826,398.28	31,021,811.02	29,728,719.94	8,602,099,097.90	8,587,957,182.46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0 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 277.50 万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300 万元）。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期及上期，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其他外币	合计
货币资金	64,615,150.09	80,839,784.95	145,454,935.04	76,857,672.89	45,546,747.24	122,404,420.13
应收账款	3,671,594.20	148,968.30	3,820,562.50	-	-	-
其他应收款	22,111,079.48	5,554,905.78	27,665,985.26	84,528,460.06	3,685,700.87	88,214,160.93
应付账款	13,729.84	-	13,729.84	16,998,379.21	-	16,998,379.21
其他应付款	75,284,458.89	14,730,125.17	90,014,584.06	84,528,460.06	11,505,633.15	96,034,093.21
合计	165,696,012.50	101,273,784.20	266,969,796.70	262,912,972.22	60,738,081.26	323,651,053.48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则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 1.58 万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6.34 万元）。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权益工具的价值上涨或下跌 1%，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 7.83 万元、其他综合收益 6.76 万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净利润 8.03 万元、其他综合收益 6.33 万元）。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	106,193,470.90	-	106,193,470.9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06,193,470.90	-	106,193,470.90
（1）债务工具投资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	-	-	-
（3）衍生金融资产	-	-	-	-
（4）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	-	106,193,470.90	-	106,193,470.90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1）债务工具投资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	-	-	-
（二）其他债权投资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四）投资性房地产	-	-	-	-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	-	-	-
2. 出租的建筑物	-	-	-	-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	-	-
（五）生物资产	-	-	-	-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六）应收款项融资	-	7,826,270.40	-	7,826,270.40
（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6,757,900.00	6,757,9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114,019,741.30	6,757,900.00	120,777,641.30
（八）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其他	-	-	-	-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持有待售资产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二层次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中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估值方法均为按可观察的期末公允价值确认。
应收款项融资因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接近，采用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系投资非上市公司股权，估值技术为市场法，重要不可观察估计量为可比上市公司获得可观察的市场乘数、流动性折价。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35 号院 1 号楼 1269 号	国有资本运营管理	5,000,000.00	49.23	49.2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成立日期为 2008 年 12 月 30 日，主要经营业务：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投资及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组织公司资产重组、并购。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京国管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国管控股二级企业
北京国合宇华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国管控股二级企业
北京市郊区旅游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北京国管控股二级企业
北京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国管控股二级企业
北京顺隆致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国管控股二级企业
北京京管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国管控股二级企业
北京城乡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国管控股二级企业
北京国际技术合作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国管控股二级企业

北京京国管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北京国管控股二级企业
北京市京发招标有限公司	北京国管控股三级企业
北京国盛兴业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国管控股三级企业
北京京管泰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国管控股三级企业
北京东方天旭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北京国管控股三级企业
北京顺隆私募债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国管控股三级企业
北京国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国管控股三级企业
上海思领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控股子公司
领德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控股子公司
上海跃科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仕邦达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控股子公司
仁励窝人力资源服务(福建)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控股子公司
方胜灵工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控股子公司
外企仁励人力资源服务（广州）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控股子公司
仁励窝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控股子公司
上海仁栎窝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控股子公司
漯河方胜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控股子公司
灵虎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外企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控股子公司
方胜磐石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跃科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控股子公司
方胜灵工科技江西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控股子公司
天津协和万邦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控股子公司
方胜灵工科技(辽宁)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控股子公司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仁励窝人力资源服务（福建）有限公司	接 受 劳 务	1, 281, 683, 467. 27	不适用	不适用	1, 262, 009, 380. 08
方胜灵工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接 受 劳 务	1, 127, 483, 875. 34	不适用	不适用	968, 336, 440. 37
外企仁励人力资源服务（广州）有限公司	接 受 劳 务	528, 380, 624. 75	不适用	不适用	232, 339, 309. 07
山西方胜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接 受 劳 务	21, 884, 110. 20	不适用	不适用	-
仁励窝网络科	接 受 劳	18, 799, 043. 60	不适用	不适用	-

技(上海)有限公司	务				
灵虎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103,131.42	不适用	不适用	38,770,934.90
北京外企人才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435,567.14	不适用	不适用	28,508,616.63
仁励窝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204,717.26	不适用	不适用	124,580,117.41
北京外企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955,245.88	不适用	不适用	3,502,740.95
北京外企新感觉企业管理培训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609,746.32	不适用	不适用	1,381,666.50
胜通和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23,619.30	不适用	不适用	-
漯河方胜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	/	/	89,938,163.82
北京外企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	/	/	25,409,610.44
上海思领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	/	/	18,786,002.99
仁励窝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	/	/	13,957,937.32
北京京国管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	/	/	2,314,850.73
北京仕邦达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	/	/	1,263,194.89
一百万元以下汇总	接受劳务	841,179.02	不适用	不适用	2,723,147.67
北京外企人才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	/	45,742,895.65
领德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	/	/	12,716,976.25
一百万元以下汇总	采购商品	658,607.55	不适用	不适用	2,311,858.2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外企仁励人力资源服务(广州)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5,851,315.69	24,897,095.37

北京京管泰富基金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15,643,214.97	-
方胜灵工科技（天津）有 限公司	提供劳务	13,938,256.46	11,665,236.48
仁励窝人力资源服务（上 海）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8,105,686.66	7,434,301.44
北京仕邦达人力资源服 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133,289.27	-
仁励窝人力资源服务（福 建）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987,073.48	21,312,500.12
灵虎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750,721.10	2,068,544.00
北京京国管置业投资有 限公司	提供劳务	3,472,610.19	2,868,435.19
北京京管泰富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755,237.90	-
胜通和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219,895.87	-
领禾管理咨询（北京）有 限公司	出售商品	-	4,441,374.74
漯河方胜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	1,230,289.34
上海跃科人才服务有限 公司	提供劳务	-	1,074,830.30
一百万元以下汇总	提供劳务	2,479,217.10	4,217,505.9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方胜磐石保险经 纪有限公司	房屋	-	1,329,068.44
北京外企新感觉 企业管理培训有	房屋	329,438.14	-

限公司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外企人才网络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设备租赁	-	-	-	-	-	2,762,060.53	-	230,996.11	-	-
北京市郊区旅游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	-	-	-	-	1,120,723.00	-	146,894.15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	-	/	/	/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安顾方胜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20,839,418.61	2023/10/19	2033/12/31	安顾方胜保险经纪有限公司向其他股东同比例借款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顾方胜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921,335.60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409.61	1,204.7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仕邦达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15,239,410.95	1,783,248.34	20,186,372.51	201,863.73
应收账款	仁励窝人力资源服务(福建)有限公司	14,755,834.01	340,779.14	9,321,677.82	130,317.88
应收账款	外企仁励人力资源服务(广州)有限公司	6,919,656.12	69,196.55	2,234,305.92	22,053.15
应收账款	仁励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安徽)有限公司	396,671.95	3,966.72	-	-
应收账款	仁励窝人力	129,368.87	1,441.95	3,157,572.68	31,607.38

	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北京京国管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102,497.97	1,024.98	-	-
应收账款	北京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	-	249,200.00	2,492.00
应收账款	仁励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有限公司	-	-	197,150.35	1,971.50
应收账款	方胜灵工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	-	184,848.89	1,848.49
应收账款	山西方胜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	-	163,463.47	7,320.00
应收账款	十万元以下汇总	173,248.91	1,732.49	149,659.31	1,496.60
预付款项	外企仁励人力资源服务（广州）有限公司	8,316,037.54	-	996,913.91	-
预付款项	方胜灵工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6,830,955.02	-	-	-
预付款项	仁励窝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1,202,707.55	-	-	-
预付款项	灵虎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1,052,720.83	-	-	-
预付款项	方胜灵工科技（天津）有限公司	318,481.66	-	-	-
预付款项	北京外企新感觉企业管理培训有限公司	187,718.61	-	302,264.14	-
预付款项	山西方胜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179,452.36	-	-	-
预付款项	十万元以下汇总	73,262.09	-	19,155.55	-
其他应收款	外企仁励人力资源服务（广州）有限公司	15,017,281.79	149,480.36	4,022,671.84	40,924.90
其他应收款	北京仕邦达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9,525,529.36	4,229,869.63	22,273,277.26	222,732.77

其他应收款	领禾管理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8,504,873.69	3,470,913.72	59,484,880.00	594,848.80
其他应收款	仁励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安徽）有限公司	3,066,876.49	30,668.76	-	-
其他应收款	方胜磐石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1,196,852.49	11,968.52	-	-
其他应收款	仁励窝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717,972.53	7,179.73	5,309,605.02	53,096.05
其他应收款	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	-	967,737.91	9,677.38
其他应收款	十万元以下汇总	121,279.75	11,481.50	193,777.31	14,807.53
长期应收款	安顾方胜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20,839,418.61	-	22,005,008.88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灵虎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405,557.57	-
应付账款	领禾管理咨询（北京）有限公司	190,770.00	-
应付账款	北京外企新感觉企业管理培训有限公司	180,000.00	-
应付账款	北京外企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67,114.18	-
应付账款	北京仕邦达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	5,957,021.34
应付账款	领德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	2,104,503.63
应付账款	漯河方胜科技有限公司	-	1,874,506.45
应付账款	北京京国管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	130,511.17
应付账款	十万元以下汇总	172,351.92	224,167.75
合同负债	上海跃科人才服务有限公司	-	435,691.66
合同负债	北京仕邦达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	181,170.65
合同负债	十万元以下汇总	270,856.13	145,917.89
其他应付款	北京城乡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7,005,200.00	13,037,308.97
其他应付款	北京仕邦达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1,778,645.95	2,555,516.56
其他应付款	仁励窝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	686,995.66
其他应付款	外企仁励人力资源服务（广州）有限公司	-	334,303.13
其他应付款	北京京管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331,237.47

其他应付款	山西方胜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	264,544.37
其他应付款	北京外企视业网技术有限公司	-	196,973.95
其他应付款	仁励窝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	165,280.84
其他应付款	十万元以下汇总	33,479.22	288,432.68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95,712,789.88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95,712,789.88

根据公司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中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791,404,762.84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124,582,780.00 元。2024 年度，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6990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66,112,718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95,712,789.88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 50%。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批准。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股权转让事项

2025 年 2 月 27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5 年 3 月 17 日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了《关于转让北京城乡黄寺商厦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协议转让方式向关联方北京京国管置业投资有限公司转让子公司城乡黄寺 100%股权，转让价格不低于 44,071.15 万元（最终转让价格以经国资监管单位备案的资产评估结果为准）。

2025 年 3 月 21 日，北京京国管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向公司支付了城乡黄寺股权转让款 44,071.15 万元。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依据 2017 年 3 月 31 日备案的复函朝人社养函[2017]73 号，批准本公司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企业年金计划。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1,000,000,000.00	26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5,363,910.89	1,009,622.62
合计	1,005,363,910.89	261,009,622.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26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0	260,000,000.00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0-6 个月	5,366,822.52	1,019,820.83
7-12 个月	-	-
1 年以内小计	5,366,822.52	1,019,820.83
合计	5,366,822.52	1,019,820.83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	5,366,822.52	1,019,820.83
合计	5,366,822.52	1,019,820.83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0,198.21	-	-	10,198.21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转回第二阶段	-	-	-	-
--转回第一阶段	-	-	-	-
本期计提	-7,286.58	-	-	-7,286.58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2,911.63	-	-	2,911.6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10,198.21	-7,286.58	-	-	-	2,911.63
合计	10,198.21	-7,286.58	-	-	-	2,911.6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外企新智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5,075,659.72	94.57	子公司借款	0-6 个月	-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海淀区税务局	291,162.80	5.43	代理代办款项	0-6 个月	2,911.63
合计	5,366,822.52	100.00	/	/	2,911.63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843,710,854.44	—	4,843,710,854.44	4,874,979,604.72	—	4,874,979,604.7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3,434,805.28	—	53,434,805.28	—	—	—
合计	4,897,145,659.72	—	4,897,145,659.72	4,874,979,604.72	—	4,874,979,604.72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 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4,800,180,136.76	—	2,000,000.00	1,739,903,904.51	—	—	3,062,276,232.25	—
北京外企新智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	—	—	2,000,000.00	—	—	—	—
北京城乡黄寺商厦有限公司	72,799,467.96	—	—	—	—	—	72,799,467.96	—
FESCO GROUP APAC PTE. LTD.	—	—	22,166,055.00	—	—	—	22,166,055.00	—
广东方胜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	—	222,934,587.49	—	—	—	222,934,587.49	—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湖北有限公司	—	—	25,452,214.33	—	—	—	25,452,214.33	—
河北方胜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	—	24,816,227.34	—	—	—	24,816,227.34	—
北京外企(江西)人力资	—	—	13,492,843.36	—	—	—	13,492,843.36	—

源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 云南有限公司	-	-	12,955,445.65	-	-	-	12,955,445.65	-
FESCO (H. K.) LIMITED	-	-	11,423,952.50	-	-	-	11,423,952.50	-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 江苏有限公司	-	-	138,831,498.17	-	-	-	138,831,498.17	-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 天津有限公司	-	-	57,195,375.29	-	-	-	57,195,375.29	-
北京外企数字科技有限 公司	-	-	230,408,198.23	-	-	-	230,408,198.23	-
北京外企国际教育咨询 有限公司	-	-		-	-	-		-
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 (山东)有限公司	-	-	12,359,573.50	-	-	-	12,359,573.50	-
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 (四川)有限公司	-	-	67,234,678.85	-	-	-	67,234,678.85	-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 河南有限公司	-	-	12,870,116.86	-	-	-	12,870,116.86	-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 青岛有限公司	-	-	19,610,274.24	-	-	-	19,610,274.24	-
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 (福建)有限公司	-	-	23,871,863.66	-	-	-	23,871,863.66	-
北京外企(三亚)人力资 源服务有限公司	-	-	3,973,929.89	-	-	-	3,973,929.89	-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 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	-	470,140,854.84	-	-	-	470,140,854.84	-
浙江外企德科人力资源 服务有限公司	-	-	98,684,022.82	-	-	-	98,684,022.82	-
重庆外企德科人力资源 服务有限公司	-	-	13,770,645.89	-	-	-	13,770,645.89	-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 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	-	59,252,344.81	-	-	-	59,252,344.81	-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苏州有限公司	-	-	36,631,452.58	-	-	-	36,631,452.58	-
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陕西有限公司	-	-	43,124,289.07	-	-	-	43,124,289.07	-
湖南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	-	1,235,322.58	-	-	-	1,235,322.58	-
外企德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	37,993,577.71	-	-	-	37,993,577.71	-
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安徽有限公司	-	-	22,580,219.62	-	-	-	22,580,219.62	-
外企德科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	-	25,625,589.95	-	-	-	25,625,589.95	-
合计	4,874,979,604.72	-	1,710,635,154.23	1,741,903,904.51	-	-	4,843,710,854.44	-

说明：

- 1、子公司本期追加投资 1,710,635,154.23 元，其中公司将持有原子公司外企新智股权无偿划转至子公司北京外企，导致对北京外企投资增加 2,000,000.00 元（同时对外企新智投资减少 2,000,000.00 元），对新设子公司新加坡公司投资 22,166,055.00 元，子公司北京外企将其持有原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等 26 家子公司的股权无偿划转至本公司导致公司对相关公司增加投资 1,686,469,099.23 元（同时对北京外企减少投资 1,686,469,099.23 元）。
- 2、子公司本期减少投资 1,741,903,904.51 元，其中北京外企将原北京外企德科人力资源服务上海有限公司等 26 家子公司股权、联营企业仁励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至本公司导致对北京外企投资减少 1,739,903,904.51 元，公司将原子公司外企新智的股权无偿划转至北京外企导致对外企新智投资减少 2,000,000.00 元。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	-	-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	-	-
二、联营企业											
仁励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有限公司	-	53,434,805.28	-	-	-	-	-	-	-	53,434,805.28	-
小计	-	53,434,805.28	-	-	-	-	-	-	-	53,434,805.28	-
合计	-	53,434,805.28	-	-	-	-	-	-	-	53,434,805.28	-

说明：联营企业本期追加投资 53,434,805.28 元，系子公司北京外企将其持有联营企业仁励窝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的股权无偿划转至本公司所致。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	-	7,091,056.76	-
其他业务	-	-	-	-
合计	-	-	7,091,056.76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00,000,000.00	26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债务重组收益	-	-
合计	1, 000, 000, 000. 00	260, 000, 000. 0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5, 860, 938. 46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64, 972, 335. 95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 260, 098. 07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35, 849. 44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49,253.1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0,641,434.88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1,772,489.61	/
合计	257,944,167.36	/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61	1.3980	1.39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50	0.9423	0.9423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王一谔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4 月 24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